

敦煌文獻《般若波羅蜜多心經》 唐·佚名注本再探——以天理大學圖書館 イ 183—293 為中心

王三慶*

摘要

本篇乃據日本天理大學圖書館藏道光年間敦煌塔中出土之《般若波羅蜜多心經》為研究中心。該卷可與莫高窟十七號洞窟文獻，如北京圖書館藏本為字 10 號（BD03610、顯微膠卷北 8561）、法國圖書館藏本 P.3904 及天津藝術館藏津藝 275、津藝 256 等號寫卷呼應。在進行整理比較研究後，不但能使五個複本寫卷關係廓清，也使本卷內容能夠復原為完整的清本。尤其此本咒文漢譯，蓋為歷來諸譯本所無，註文又是無名氏的佚註，具有重要的文獻價值及宗教意義。全卷又以盛唐嚴整法書抄寫，且經清代數位書法名家題跋，識語涉及當日太平軍流竄事件及外交事務。因此此文獻在文獻史、書法史、宗教史及清代史料方面皆具有極為珍貴的價值。

關鍵詞：《般若波羅蜜多心經》、唐、玄奘、敦煌文獻、天理圖書館

* 國立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

Further Research of the Anonymous *PrajñāpāramitāHṛdayasūtra* Annotations in Tun-Huang Document of Tang Dynasty -- Focused on 183-293 in Tenri Central Library

Wang San-Ching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ChengKung University

Abstract

The study mainly focused on *PrajñāpāramitāHṛdayasūtra* kept in Tenri Central Library, which was discovered in Tun-Huang during Dao-Guang period. This document is comparable to the manuscripts in cave No.17 of Mo-Gao-Ku, such as Ben-Wei-Zi No. 10 of Bei-Jing collection (BD03610, Bei 8561 of microfilm), French collection P.3904, and Jin-Yi 275, 256 of Tien-Jin collection. After investigation and comparison, the relationship among these manuscripts was revealed, and the content of this document was restored. More importantly, throughout the various versions of manuscripts, the Chinese translation of the incantation was not seen except this sutra, and the annotations were anonymous and long lost, which is of great documentary value and religious importance. The whole sutra was transcribed in Tang calligraphy in neat formation, possessed with colophons by several calligraphy masters of Qing Dynasty, in which scattering of Tai-Ping army in those years, and diplomatic affairs were mentioned. Thus it is invaluable on history of documents, calligraphy, religion, and historic materials of Qing Dynasty.

Keywords: *PrajñāpāramitāHṛdayasūtra*, Tang, Hsuan Chuang, Manuscripts of Tunhuang, Tenri Central Library

敦煌文獻《般若波羅蜜多心經》 唐·佚名注本再探——以天理大學圖書館 イ 183—293 為中心

王三慶

一、前言

1986年4月，筆者有幸被私立中國文化大學派遣到日本天理大學從事交換教授的任務，教學餘暇，承蒙金子和正教授及館中同仁、塚本照和教授及中語科諸同仁之協助，得以進入天理大學圖書館中閱讀大量藏書。根據原先預擬計畫，日本漢文小說及敦煌寫卷乃為其中必要留意的項目。翌年回國後，即陸續撰寫了一些報告與出版部分專書，並在1990年10月敦煌研究院主辦的國際敦煌學研討會會議上發表〈《般若波羅蜜多心經》註本研究～敦煌塔出土文物之一〉一文，後來刊登於《敦煌學》第19期，第87-108頁。然而令人遺憾的是有關《般若波羅蜜多心經注》一卷，圖書館複製時，不知是否有意漏印敏感來源的重要一頁，以至於未能窮盡該卷的流通情況，終於留下些許的不足。再者，當時敦煌文獻並未完全刊佈，檢索工具亦未若今日方便，條件尚未全備。如今既有《般若心經譯注集成》¹一書的刊行與再版，又自天津藝術館中找出二卷向來大家所未曾利用的藏本，已可再做更為深入的論述，以及復原全本佚籍的工作，因此特地重新檢討，另行研究。

¹ 方廣錫編纂：《般若心經譯注集成》（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初版為1994年。

二、敦煌文獻《般若波羅蜜多心經》 唐·佚名注本卷號敘錄

根據方廣錫對於《般若波羅蜜多心經》譯注的收錄和編輯，譯本與注疏本各有十八種，其注疏本中第一四種：《般若波羅蜜多心經》唐·佚名注，乃自敦煌文獻中錄校整理而成，所根據的敦煌遺書編號凡有二種，即北為 10 號（BD03610、顯微膠卷北 8561）和 P.3904 號。然而此一注本並非僅此二號，早在 1990 年 9 月，筆者參加敦煌研究院主辦之「國際敦煌學研討會」所發表之論文即是：〈《般若波羅蜜多心經》注本研究～敦煌出土文物之一〉，即已報導天理圖書館藏本此一佚名注本的存在，如天津市藝術博物館又出版了與本卷有關的兩個複本寫卷，總合為五，不但可以錄校成一本完整而無缺失的原樣，更可藉此將本卷等相關問題做個完整的釐清，用補佛藏之佚。今特將各卷情形說明如下：

（一）日本天理大學圖書館藏書號イ 183—293：首缺尾完，其破損部分從首題：「般若波羅蜜多心經注并序」起，加上 189 字的序文，約缺失一紙左右；序文末三行及序後的經題、解題及「觀自在菩薩」的前三字經文、注釋小字九行，也有部分殘缺，約半紙左右。卷末另有尾題：「般若波羅蜜多心經一卷」。

本卷以茶褐麻紙抄寫，紙高 26.1 公分，長 43 公分。墨界高 19.7 公分，經文每紙約佔 18 行，行 10 字。注文隨各句段的經文下雙行夾寫，每行 13 字左右。最後一紙經題不計，存 26 行，尚有部分留白。因此全卷原有十二紙，今存十一紙（其中一紙殘損），371 行。今已經過後人重裱，卷軸前有標題：「唐人書心經墨跡、棲霞僊館珍藏」。卷首裱紙上押多方印記，尾題後又接清人跋語多條及印記多枚（詳後論述）。²

（二）津藝 275（77·5·4614）：首完尾缺，存開題：「般若波羅蜜多心經注并序」及全部 189 字的序文，每紙 17~18 行，行 10 字左右。注文置於各句或段落的經文下，雙行夾寫，每行 13 字左右。全卷原有十一紙，今僅存五紙，88 行。本卷

² 此卷〔日〕天理圖書館編：《古寫經》，《善本寫真集》第二十五號（奈良：天理圖書館，1965）。及〔日〕神田喜一郎：〈新たに發現せられた般若心經の注本〉，《ヒブリア》5（1955.10），頁 24-25。簡短報導和考訂。

或為周叔弢原藏出於莫高窟十七號洞文物。紙型、抄寫款式或書風，皆與天理本十分近似，如出一人之手，可補全天理本所缺序文及開首缺失部分。

(三) 津藝 256 (77·5·4595)：首尾俱全，卷內稍有殘損，存開題：「般若波羅蜜多心經注【并】序」及全部 189 字的序文，紙張接紋已因攝製技巧而泯滅，故難以計算，大字每行 16 字左右，小字注文置各句段經文下，雙行夾寫，每行 27 字左右。本卷或為周叔弢舊藏，當是出於莫高窟十七號洞文物，書風尚佳。

(四) 北為 10 號 (BD03610 號、顯微膠卷北 8561)：首完尾缺，烏絲欄格，存開題：「般若波羅蜜多心經」及全部 189 字的序文，凡有五紙，每紙約 28 行左右，大字每行 13 字左右，小字注文或單或雙，置於各句段經文之下，每行 22 字左右。又第五紙留有五行空白餘紙，而序文前重錄一段開題釋文，共七行，文字與後來所錄全同，并留白二行，故可推知本卷為習書性質。本卷書風尚佳。

(五) P.3904 號：本卷為冊頁本，共 12 頁，每半葉四行，每行大字 17 字左右，小字 29 字左右，雙行夾寫於經文下。起：序文「爰命小僧注述斯典」，餘已缺損佚失，其後如天理本，錄至尾題，本卷在所有抄本中抄錄最不嚴謹，文多臆改，並多錯漏。

根據以上調查情況，可將各卷列成如下一個簡單的圖表：

	題目	序	經題及注	經文及注	咒語及注	尾題	簡稱
天理本			殘	存	存	存	底本
津藝 275	存	存	存	殘			甲本
津藝 256	存	存	存	存	存	存	乙本
北為 10	存	存	存	殘			丙本
P.3904		殘	存	存	存	存	丁本

三、《般若波羅蜜多心經》唐·佚名注本之原來樣貌

以上敘錄了唐·佚名《般若波羅蜜多心經》注本的五個卷號，來源非一，出土情況有別，以天理圖書館藏本而論，早在道光年間敦煌塔中即已發現一批文物，與後來莫高窟十七號洞窟出土的四卷文物，無論出土的時間或者出土的地點都有些許

不同。可是若論寫卷內容卻是同出一源，尤其天理本與津藝 275 號兩相比較之下，無論紙型、行款及書風筆韻，有如出於同一抄手。（參見下圖）

津藝 275 (77·5·4614)

天理圖書館藏本

津藝 275 (77·5·4614)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注 (16-3)

津藝 275 (77·5·4614)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注 (16-3)

津藝 275 (77·5·4614)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注 (16-3)

比較這兩卷文字，不但同具歐書風采，且在所有卷子中最稱清晰，並得真實義，因此可以據以整理成一個完善的全本，並追溯其底本原貌。至於其它寫卷在此二本勘校之下，則顯得零零落落，並且多有脫衍訛錯的現象，如：

以津藝 256 而言，其行款已與前二本稍有改變，更嚴重的是在「行深般若波羅蜜多時」下的注釋文字，以「深」字跳脫了「深般若，此觀自在菩薩行此實相」一行 16±1 字，後來發現而補綴於旁。又「不增不減」一句之下的注文，也是獨自以

「起增」二字而跳脫「生想滅時，謂言是滅，遂於无增減法中，起增」一行，約有 17±2 字，這些字在諸本中都沒缺失。此外，它與 P.3904 號一樣，常在句末任意性的加上「也」字，這種句型也非原底本所有，而是抄錄者後來的增衍。

至於北為 10 號（BD03610 號、顯微膠卷北 8561）在「觀自在菩薩」一句之下的注文以「觀照」二字跳抄下文，而有「以何義故，能觀文字而悟實相？」12±2 字的衍文。另在「行深般若波羅蜜多時」一句之下，以「果」字跳脫「阿那含果、阿羅漢果。若不行有漏善及无漏善，亦不生天生人，復非趣二乘果」雙行注三十字。又「不垢不淨」以下注文則因「垢淨」二字脫去「眾生妄見，生垢淨」七字。這些都是北為 10 號獨脫或獨衍的文字，它本所不曾發生的情況。

最不可思議的是較晚的 P.3904 號，在勘校之後，其臆改或錯漏訛奪的個別文字不勝枚舉，此自校記中即可窺知；尤其獨自脫衍的大段文字更是垂手可得，今列舉如下：

-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經題下注文，以「正」字跳抄「邪則歸於生死，正」等七字。
- 「舍利子是諸法空相」下注文，跳脫「前說五蘊皆空，為除人執，今說是」13 字。
- 「是故空中无色，无受、想、行、識。」一段以下的注文又以「識」字獨脫「以色无故，受想行識」八字。
- 另又以「耳」字而脫佚 11 字，成為「名為耳聽？」使文義顯得不能完足。
- 在「无眼界，乃至无意識界」一段，也以「假」字跳脫「識及以外聲，耳須能聽。今既假識假」14±2 字。
- 最後則在「是大神咒」以下的注文起至「是大明咒」一句經文止，悉皆脫抄，而使「是大明咒」的注文誤接了。

以上數段脫衍文字，都在各本相互勘校後確認的結果，可以看出這幾本的脫衍文字在天理本或津藝 275 這兩份紙型、行款、筆法、書風十分雷同的寫卷上並未發生那些現象，也直可認為這兩份寫卷縱使不是底本，也必接近或反映原底本的完善本子。可是方氏根據了北為 10 號（BD03610 號、顯微膠卷北 8561）、P.3904 號二本

整理的錄校清本，縱使從文理校勘上力求改正不少的錯誤，畢竟在沒有其它三本的對校下，只顯得左支右絀，而多臆改的情況，這在所附錄的新整理校錄本都已完全呈現，就不再多說了。

四、《般若波羅蜜多心經》唐·佚名注本之作者及時代

(一) 注釋時間

有關本注所據經文蓋出玄奘譯本，其譯出時間《開元釋教錄》卷 8「般若波羅蜜多心經一卷」條下曾云：「見內典錄第二出，與摩訶般若大明呪經等同本，貞觀二十三年（649）五月二十四日於終南山翠微宮譯，沙門知仁筆受。」³也因如此，本卷注釋之上限時間也必譯本傳世一段時間之後。至於下限時間，則要考慮咒語之翻譯說明，在經文：「揭諦揭諦，波羅揭諦，波羅僧揭諦，菩提娑婆呵。」被譯作漢文：「究竟究竟，到彼究竟，到彼齊究竟，菩提之畢竟。」這兩段話語之間，注者曾經透露出一點消息是：

此是梵音秘密之語，翻經三藏竟不譯之，後代諸師，唯知仰信，諷誦胡本，頂受施行。近有羅將軍，遠涉中天，諮詢此義，謹承口訣，翻此梵音。謹義思之，亦應無失，請諸後學，詳而用之。⁴

這位姓羅的將軍和這段梵語的翻譯既然有這麼絕大的關係，則注本的時間相距也就不會太遠，所以才有「近有羅將軍」一句。文中說他遠涉中天，諮詢此段語義之後，回到中土，才將此一梵音意涵說明，經過注釋者認可其義不失，於是才將此一咒語語意譯注於下。所以只要找出他的生平，就可以確立作注的下限時間。可惜注文中僅提到羅姓與將軍職務，卻未明確說出何時何人、名字與籍貫。神田喜一郎曾經考訂這

³ 大藏經刊行會編：《大正新脩大藏經》第 55 冊（臺北：新文豐出版社，1983），《開元釋教錄》，卷 8，頁 555。以下簡稱《大正藏》。

⁴ 原卷乃唐代寫卷，未經出版，今所據文字皆第一手報導及彙錄，無頁碼編置及註明，以下引文類此者皆同，不再說明及加註。

位羅將軍即為《宋高僧傳》〈唐洛京智慧（沙門般刺若）傳〉中提到的「羅好心」⁵，稍乏直接證據，但是根據傳中提到：

釋智慧者，梵名般刺若也，姓憍達摩氏，北天竺加畢試國人。……貞元二年（786），始居京輦，見鄉親神策軍正將羅好心，即慧舅氏之子也。八年（792）上表，舉慧翻傳，有敕令京城諸寺大德名業殊眾者同譯，得罽賓三藏開釋梵本……開名題曰《大乘理趣六波羅蜜多經》，成十卷。又《華嚴長者問佛那羅延力經》、《般若心經》各一卷，皆貞元八年所譯也。是歲十月，繕寫畢。……好心以朱泚圍逼之際，頗有戰功，預其中兵，為帝所寵。慧得好心啟導，譯務有光，帝製經序焉。⁶

唐代姓羅的將軍能夠列入史傳，又與佛教關涉的人的不多，而好心確為神策軍正將，與表弟般刺若同為北天竺加畢試國人，鄰界即為中天竺，在內舉不避親，向德宗力薦表弟釋智慧主持譯場譯經，而譯出密宗的重要經典《大乘理趣六波羅蜜多經》十卷及《華嚴長者問佛那羅延力經》、《般若心經》各一卷等，可說好心出了不少心力。所以，神田教授考訂羅將軍為羅好心，也非憑空揣測，而是有其部分時空背景及事實作為依據。如《貞元新定釋教目錄》載其官職是：「右神策軍十將奉天定難功臣開府儀同三司檢校太子詹事上柱國新平郡王」⁷，《通鑑·唐紀》也說：「初，上還長安，以神策軍有衛從之勞，皆賜名興元從奉天定難功臣，以官領之，撫恤優厚。」⁸在在足以證明其對德宗的忠貞以及平亂立下的功勳。

唯一可疑者，般刺若在貞元 6 年（790）八月十一日新譯的《般若波羅蜜多心經》，今日猶存，咒語卻未隨著譯出，仍從五不翻之例，既然「慧得好心啟導，譯務有光，帝製經序焉。」依理而言，其譯本也必受到羅好心的影響，把咒語解譯後採入新譯本才對，可是仍如玄奘譯本，此可疑者一。再者，此本注疏所援引的底本，仍是通行之玄奘譯本，而非新譯本。因此，若此本之「羅將軍」為「羅好心」，無論怎麼說，

⁵〔日〕神田喜一郎：〈新たに發現せられた般若心經の注本〉，頁 24-25。

⁶《大正藏》第 50 冊，《宋高僧傳》，卷 2，〈唐洛京智慧（沙門般刺若）傳〉，頁 716。

⁷《大正藏》第 55 冊，《大唐貞元續開元釋教錄》，卷 1，頁 756-757。

⁸宋·司馬光編：《資治通鑑》（臺北：世界書局，1970），卷 233，〈唐紀〉 49，頁 7523。

這本經注及咒語之譯定流通，恐怕是在般刺若新譯《般若波羅蜜多心經》之前。⁹因此，依此情形來看，本經注文必中介於二本《般若波羅蜜多心經》譯注之問世期間，亦即貞觀 23 年（649）五月二十四日到貞元 6 年（790）八月十一日之間。甚至再往前推到朱泚之亂（783）前後，亦即咒語的譯定是隨羅好心到了中國之後才入傳，而注疏之流通，是在升為神策軍將領之後不久。如此，既合羅好心的籍貫和「遠涉中天」的傳聞，也略合「近有羅將軍」的用語，以及新譯本所以未採入的原因。

再從另一角度來看，如果此本注釋時間是在貞元 2 年（788）之後，譯語又與般刺若有關，則注疏者恐怕不是直接從羅好心及其表弟般刺若那兒得到這一句譯文；而是間接來自身旁友人的傳聞，才會把羅好心自其表弟般刺若（釋智慧）處得到譯解的真相混淆。苟然如此，則傳話人、注疏者與羅好心之關係必定十分疏遠，否則豈會一無所知。再者，本卷作注時間或在般刺若初到中國，還未奉詔譯經之前，即在貞元 2 年到 8 年間（788-794）¹⁰，以至於未及援用新譯作為注疏的底本。當然注疏者也有可能依然習慣玄奘譯本，僅採納咒語譯意入注，用作流通。所以寫定的時間是在這時候不久，才用「近」字說明。

事實上，這段譯語在方氏大作譯本七：「唐·佚名譯異本《般若波羅蜜多心經》」所著錄的敦煌遺書中，乙本也收錄了這段譯文，並在「揭諦揭諦，波羅揭諦，波羅僧揭諦，菩提娑婆呵。」處有一注 9 說明：「此咒語甲本作：『峨帝峨帝，波羅峨帝，波羅僧峨帝，菩提娑婆訶。』顯係受《法成本》的影響。乙、丙、丁三本的咒語相同，但乙本在此咒語前有一段對此咒語的意譯文字：『究竟究竟，到彼究竟，到彼齊究竟，菩提之畢竟』，則係從伯三九〇四號之《般若心經疏》中摘抄。」方氏這段文字說明也有問題，因為 P.3904 是冊頁本，從書風及內容錄寫形式而言，在五個注本中應是最晚且臆改最多的抄本，所以其咒語譯文自此寫卷系統摘錄雖然不差，卻未必錄自 P.3904 號。

⁹ 《大正藏》第 50 冊，《宋高僧傳》，卷 2，〈唐洛京智慧（沙門般刺若）傳〉，頁 716。

¹⁰ 《大正藏》第 50 冊，《宋高僧傳》，卷 2，〈唐洛京智慧（沙門般刺若）傳〉，頁 716。又據《宋高僧傳》，卷 5，〈唐京師西明寺良秀傳〉，頁 737，《大乘理趣六波羅蜜經十卷》奉詔翻譯時間是在貞元 4 年，5 年二月四日解座，則《般若心經》之譯或在同時。那麼，此卷作注時間又可更明確的加以推定。

（二）注釋者

本卷注釋者誰？向來無人探討，方氏以斷句錯誤，失去了探索機會。¹¹其實，此一注本除天理本卷首殘缺一頁半，無法看到原有的〈序〉文外，其它四本〈序〉文都存有這麼一段說明：

都督丹川公情希十善，志樂三空，爰命小僧注述斯典。然而真相幽隱，空智難明，唯恐旨理有乖，實深慚於瀚墨。敢題序引，用暢玄猷，冀有識而會真，悟《心經》而返照。

顯然這位把玄奘譯成的《般若波羅蜜多心經》能夠注釋得如此真實深入，若以「小僧」視之，恐怕不能服人。然而其甘願如此謙稱，所面對的應該是一位達官顯貴一類的要員，也就是序中尊稱的都督丹川公。那麼他又是何許人物？在找遍唐代史料以後稱號「丹川公」者凡有三人，實即兩位：一位是楊演，乃是溯王氏夫人門第時談起：

君諱某，字某，先太原人也。……祖儉，隋離石郡守，唐石州刺史，贈代岳州總管廣武烈侯，社稷之器也。父謹，唐虞部郎中，荊州大都督府司馬，商、壁、鄜、許、冀五州刺史，加銀青光祿大夫，濬州都督，金水敏侯上柱國，廊廟之才也。……嗚呼哀哉！昔聖人五十而慕先，子謂之至德，今君七十二而盡其哀，非敦篤允元，深仁淑德者，疇能離此哉！

夫人弘農楊氏，隋內史侍郎丹川公演之女孫也。幼有淑德，而美令儀，采繁昭華，穠荷比秀。至於內嚴閭訓，外匡君子，麟趾以穆，鷄鳴有章，誠可道映公宮，事宣彤管。晚年以儒困集作因未究，冥業唯深，遂揭無生之筌，將遺有漏之屣。顯潔道行，受《蓮花經》。理極翻三，心滅不二，形妄緣盡，歸真化冥，歲在丁酉，處順而往。……。¹²

這段話提到王夫人楊氏原是「隋內史侍郎丹川公演之女孫」，其歸真年在丁酉。考隋代以後的丁酉歲凡有貞觀 11 年（637）、則天神功元年（697）、至德 2 年（757）。另

¹¹ 參見方廣錫編纂：《般若心經譯注集成》，頁 386-387，注 3「以『都督』斷為前段落，非。」

¹² 宋·李昉等編：《文苑英華》，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集部第 281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卷 955，頁 391-392。〈職官〉十七曾經引用陳子昂（七）〈申州司馬王府君墓誌〉，又集作「因」。

外一位則是宜州別駕楊壽旻，而在〈大唐故楊（暉）府君墓誌銘〉中被提到：

公諱暉，字景陽，弘農華陰人也。漢太尉震十九代之元孫，自業承家，鬱為華族，弘勳不絕，漢魏于茲。曾祖旻，朝散大夫，隋宣州別駕、丹川縣公，文學濟代，徽猷映榮。祖懷德，通議大夫、漢王府長史；博聞強識，匡俗佐時。父務本，晉州冀氏縣令，……□□授閬州□江縣令，……至開元八年（720），屈從常調，授青州參軍事。……不謂神道有欺，天奪其壽，更無一語，忽然而歸。開元□年十月廿二日終於京兆府萬年縣大寧里之私第，春秋五十有二。……¹³

楊暉在開元 8 年（720）曾任青州參軍事，而卒於開元□年十月廿二日，春秋五十有二，顯然開元 29 年（741）之前尚存。如果整理成簡表的話，則楊暉的曾祖是丹川縣公楊旻，任職過朝散大夫、隋宣州別駕；祖懷德，通議大夫、漢王府長史；父務本，晉州冀氏縣令。但是常袞所寫的〈滑州匡城縣令楊君墓誌銘〉卻是另外一位丹川公，其文字是：

……公諱靈崩（徽），字靈崩，宏農華陰人也。高祖兵部尚書高都公尚希，尚希生宜州別駕丹川公壽旻，壽旻生司農少卿徽，徽生正議大夫漢州金堂縣令務道，光昭先君之懿範，其有後於關西乎。

公金堂第二子也，幼以五經上第，……天寶十四年十二月十日，寢疾於匡城縣歸休之私第，春秋七十有三（683~756）。屬賊臣以山東叛，乃公歿之明日也。且告車來甚眾，允子少，殯故有闕，在邑南鄙，於堂西序，啓足牖下，土周於身。十年於茲，百戰之所，折棟餘燼，荒墳茂草。柱下史能季武，公之嘉客，袞之姻友。

廣德元年（763）夏四月，本詣河外，假道於匡，訪邠公之舊邑，歸戴侯於故里，以其年十月一日，合祔少陵原，禮也。……¹⁴

這一譜系從高祖兵部尚書高都公尚希起，生宜州別駕丹川公壽旻，再生司農少卿徽

¹³ 錄自王仁波主編：《隋唐五代墓誌彙編·陝西卷》第 3 冊（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91-92），頁 171。開元第 051 條【蓋】〈大唐故青州參軍弘農楊府君墓誌銘並序〉。

¹⁴ 見清·董誥等編：《全唐文及拾遺附索引》第 2 冊（臺北：大化書局，1987），卷 419，頁 1924 下欄。又參見第 1 冊，卷 215，頁 973 下欄，陳子昂（七）〈申州司馬王府君墓誌〉。

到正議大夫漢州金堂縣令務道，才及靈則（徹）。靈則約生於弘道元年，卒於天寶14年十二月十日，春秋七十有三（683-756）。其實，壽旻即旻也，參見《隋書·楊尚希傳》可證。也因如此，《新唐書·楊恭仁》中說：「始，雄在隋，以同姓貴。自武德後，恭仁兄弟名位益盛，又以武后外家尊寵，凡尚主者三人，女為王妃者五人，贈皇后一人，三品以上者二十餘人。」¹⁵足見楊家在有唐一代之盛。

但是以上這兩位丹川公若從時間背景來看，都與序文中所稱的都督丹川公毫無關係，看來只能存疑。是否丹川公這一稱呼從楊旻起，為楊家後代子孫所世襲，抑或大家就此對其家人之敬稱，否則，若以背景來看，可說完全不符合。

五、《般若波羅蜜多心經》 唐·佚名注本經歷的清代傳奇史

天理卷是在敦煌十七號洞窟還未發現之前，在附近的塔中即已出土了一批文物，然後隨著它的生命歷史，輾轉多人之手，所經手者盡是書法名家及官宦人物，也因伴隨在他們的身旁，見證了不少清朝的歷史，凡是所走過的路必留下痕跡，此從諸多珍貴的題跋及收藏印記，便可約略考知其生命歷程，今依次敘述如下：

（一）道光丁亥（1827）孟夏臨川李宗瀚（1769-1831）初跋及相關人物

最早看到此卷而敢下筆作跋者如果不是一位書法足以匹配的大家，那也只能作壁上觀，根據本卷第一篇跋文，即可約略了解其誕生與前面的幾位主人：

右唐人書心經并注，不下四千字，開首微有缺失。聞此卷乃某君遣戍伊江時，得於敦煌塔中，後攜至武昌，以贈素孟蟾方伯，今歸雲心同年。紙品墨色，殆千餘年物，昔松雪手補唐人臨十七帖不完處數行，陸友仁謂其沉著不逮，

¹⁵ 宋·歐陽脩：《新唐書·楊恭仁傳》（臺北：鼎文書局，1977），頁3928。

此其所以為唐人歟！ 道光丁亥孟夏 臨川李宗瀚并識(下押「李宗瀚」
陽陰合體篆字方印)

從這款題識的時間是在道光 7 年丁亥（1827）孟夏，傳聞之前有一位遣戍伊江而不詳姓名者，路經敦煌時，在一塔中得到這一寫卷。後來攜至武昌，贈予素孟蟾，更歸「雲心」同年，才使他有機緣看到，如此的展轉相傳，也必經歷數年之久。考嘉道年間，當過伊犁一地的將軍凡有保甯（嘉慶元年至 7 年）、松筠（嘉慶 7 年至 14 年、又 18 年至 20 年兼）、晉昌（嘉慶 14 年至 18 年、又 22 年至 25 年四月）、長齡（嘉慶 20 年至 22 年、又道光 5 年至 6 年）、慶祥（嘉慶 25 年至道光 5 年）、道光 6 年以後則是德英阿。¹⁶

這些人物及其部屬，都有可能是本卷的第一位收藏者，可惜缺乏確切的出土時間，而遣戍伊江的某君既沒具名，也就無法再進一步的追考。從湖北武昌、陝甘及伊犁諸地緣及時間交集條件來作推測，當以長齡略近。

其次，孟蟾這個人物是可能是素訥，一字孟詹，滿洲人，官直隸布政使，工書法。¹⁷但是也可能是高杞這個人，字也是孟蟾，滿族人，祖高斌，高恒四子。嘉慶丙辰（1796）七月，由荊宜施道遷湖北按察使；丁巳（1797）九月十九，遷福建布政使；戊午（1798）四月初九，遷湖北巡撫；戊申二月廿七，改刑部右侍郎。這兩個人無法斷定哪位才是本卷的主人，但是依才學背景，應以前者為是。

雲心同年，不知何人？據字號雲心者凡有三人，一為陳起詩，李桓《國朝耆獻類徵》卷 148 載有何慶元所撰墓表。其人卒於道光 21 年十二月十一日，年四七，與李宗瀚年歲既非相若，也非同年登科，所謂同年之說不合。另二人一為張渙，一為溫啟封，生平皆未詳。¹⁸

至於題跋者李宗瀚，字北溟，一字公博，號春湖，江西臨川人。生於乾隆 34

¹⁶ 趙爾巽等編：《清史稿》（北京：中華書局，1977），頁 8103-8160，〈疆臣年表、十一、伊犁將軍〉條。以下簡稱《清史稿》。

¹⁷ 清·李放：《皇清書史》，卷 27 錄有小傳。前揭書可參周駿富輯：《清代傳記叢刊·附索引》（臺北：明文書局，1985），頁 84-365。

¹⁸ 案：疑為陳希曾，參見《詞林輯略》、《國朝鼎甲徵信錄》、《國史列傳》、《皇清書史》、《續碑傳集》、《國朝耆獻類徵》。

年，57 年壬子（1792）鄉舉，癸丑進士，卒於道光 11 年，享年六三。詩得松甫家法，而拓之以蘇韓；書究唐宋支派，而近虞歐，書畫推重一時。其題署本卷當居京復原刑部職，時年五十九歲。¹⁹

（二）道光廿九年（1849）己酉秋許乃普（1787-1866）的知遇

這個卷子在道光丁亥孟夏李宗瀚的題識後，經過廿二年，中間不知幾易其主，遇到了一位知心的主人許乃普始以五十金購藏，並在翌年庚戌元日寫下第一篇年記。此後除了咸豐 11 年辛酉未著一字外，至同治 2 年（1863），每年元日這一天，必定寫下經年來的個人感觸及朝政時局，因此，留下許多珍貴的史料。

由於收藏者許乃普，字季鴻，又字貞錫，號滇生，又號經厓，浙江錢塘人，生於乾隆 52 年，卒於同治 5 年，享年八十。嘉慶 25 年（1820）庚辰榜眼，官至太子少保、吏部尚書，諡文恪。工真書，宗二王，偶作花鳥，著有《堪喜齋集》。²⁰多藏書，精於校勘，莫友芝《邵亭知見傳本書目》、傅增湘《經眼錄》、羅振常《善本書所見錄》等書目中，均著錄其藏書。「堪喜齋」是其藏書樓，李滂曾為之編纂書目一卷，未刊。

其購藏此卷當在六三歲時，隨後每逢新年元日即展卷念誦，並題署時下心得感觸，而於同治 3 年（1864）甲子九月，出示此卷給門下士周壽昌覽閱，並和題了一首律詩及押有「苻農」篆字陽文長方印止，至少收藏了十六年左右。此後不知經過多久，或其歿後，再由家中流出。

（三）周壽昌的跋識

周壽昌，字應甫，長沙人，道光 25 年進士，終於內閣學士，著《漢書注校補》、《後漢書注補正》、《三國志注證遺》、《思益堂集》，工書法，入《文苑傳》。因許乃

¹⁹ 可參見《清史稿》360、《國朝耆獻類徵》109、《續碑傳集》9、《國朝書人輯略》7、《詞林輯略》、《甌鉢羅室書畫過目考》、《皇清書史》、《書林藻鑑清代篇》、《清史列傳》等，並有傳記。。

²⁰ 《清史稿》427、《清史列傳》47、《清畫家詩史》己下、《國朝書畫家筆錄》3、《詞林輯略》、《國朝鼎甲徵信錄》、《昭代名人尺牘續集小傳》、《甌鉢羅室書畫過目考》、《皇清書史》、《清代七百名名傳》等，並有傳記。

普曾充道光 25 年會試副考官，故周氏自稱門下士。題署時間適逢太平天國平定。²¹

（四）盛宣懷（1844-1916 年）的收藏

乃普死後，此卷流落何人之手？不很明確，但是根據卷上所押印記、應該流經盛宣懷手裡，故押有「盛印□□」之藏書印記。²²盛氏字杏蓀（杏生、苻生）、幼勛，號補樓、愚齋、次沂、止叟等，籍屬江蘇常州府武進縣龍溪，清末洋務派之代表人物，創建北洋學堂和南洋公學，清末有關郵電、煤鐵礦業、鐵路交通、紡織等，皆成於其手，可說是重要實業家；並且創辦紅十字會，參與福利事業。義和團事變，勸張之洞等卻自保東南。後以收回各省路權引起各省保路運動，造成武昌起義而受黜，並出亡日本。

除盛氏一印出自盛宣懷家，是天理圖書館入藏前的較晚收藏者外，其它題印猶待查考。如卷軸前有標題云：「唐人書心經墨跡、棲霞僊館珍藏」。根據北京故宮所典藏之清拓唐文皇臨〈蘭亭序〉，乃因清人簽題而得名。錦面，並鈐有「黃雲之印」、「仙裳」、「系納」、「孟詹」、「棲霞仙館」、「黃雲」、「黃」（半印）、「舊樵」、「棲霞仙館珍藏」、「稷亭」等印記。二者雖然小有不同，是否出於同人時不敢確定，然而絕非 1918-1922 年間建於廣東之棲霞仙館。此外，另有「心蘿」篆字陽文小方印，亦不解何人藏印。

六、天理《般若波羅蜜多心經》注本之與臺灣林家

至於本卷還有幾個收藏印記，如「寶宋室」篆字陽文方印、「林朗庵鑑藏印」篆字陰文長方印、「林氏朗庵祕笈之印」、「朗庵過眼」、「朗閣平生真賞」等篆字陽文方

²¹ 傳見《清史稿》497、《清史列傳》73、《續碑傳集》80、李澐之《清畫家詩史》辛上庚下、《清儒學案》、《清代樸學大師列傳》、《詞林輯略》、《國朝鼎甲徵信錄》、《今世說》、《昭代名人尺牘續集小傳》等，並有傳記。亦見沃丘仲子《近代名人小傳》及《長沙市志》第 17 卷等。

²² 據天理圖書館收藏文物資料顯示，其中部分文獻的確是盛氏後人賣出。

印，原來都是我不曾考知的收藏章，其中主要原因乃是天理圖書館在複製這個寫卷時，不知是否有意隱諱藏者，還是不小心漏掉與臺灣有關的重要一葉藏書題識，使筆者留下些許的遺憾，如今根據榮新江的補闕，特地援引並分述三段題識如下：

「此唐人書心經并注卷，最可貴者三：

一、同為敦煌發現寫經，而此卷最早，李春湖跋于道光七年，是較斯坦因、伯希和發現敦煌藏經早數十年。

一、字體較習見寫經者為大，且雄勁非常，猶帶有隸筆，的是出初唐人手。

一、注釋尤詳，且得真實義，而咒語翻成華文，是為未曾有。

卷本武進盛氏舊藏，今歸寶宋室，歡喜无量，距許文恪公得此已壹百零三年矣。（下押「寶宋室」）」²³

這段文字大概是「寶宋室」主人初收藏時的第一次題識，因此以「卷本武進盛氏舊藏，今歸寶宋室，歡喜无量」數句，用以說明卷子源出「武進盛氏」及自己收藏時的歡喜心情。又從時間計量，許乃普購得本卷在道光 29 年（1849），那麼其入藏相距「壹百零三年」，則必在 1951 年入手，此恐在政權易幟後盛氏子孫所賣出。至於前三段分別說明本卷在敦煌文獻史、書法藝術史及宗教譯注史上的價值。可見「寶宋室」主人還頗有見地，那是何許人也，其實他是屬於臺灣板橋林家後代，根據張子文所寫的林氏傳記云：

林熊光（1897-1971），字朗庵，係板橋林本源家族成員之一，「益記」林爾康之第三子，林熊徵、林熊祥之弟，唯係抱養之螟蛉子。光緒二十三年三月七日（1897 年 4 月 8 日）生於廈門鼓浪嶼。從小即被送往日本皇家學校學習院就讀，高等科畢業後轉入東京帝大，1923 年畢業於該校經濟部商業科。隨即返臺投入實業界，以其所分得之家產，創立朝日興業株式會社，並任社長。但其一生最大事業則係 1920 年創立之大成火災海上保險株式會社，初任監察人，1925 年改任常務取締役（常務董事），其後被推為取締役社長（董事長）。性喜讀書，雅好書畫骨董，有極高之鑑賞蒐藏能力，嘗得趙伯駒〈海天落照圖〉、金李平甫〈江鄉落照圖〉、明王履〈漁村夕照圖〉、明李日華〈夕

²³ 此以下共三段朗庵跋語天理圖書館未曾給予印出，今據榮新江著：《海外敦煌吐魯番文獻知見錄》（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6），第 205-206 轉錄。

照歸鴉圖〉，寶貴逾恆，因顏其室曰「四照堂」。嗣後又得宋人徐熙〈蟬蝶圖〉、米友仁〈江上圖〉、李公麟〈春讌圖〉，以及燕文貴〈夏山行旅圖〉，皆是真跡神物，遂易四照堂為「寶宋室」以寵之。著有《寶宋室筆記》。並曾舉辦過古書陳列會，及其板橋林家幕友呂世宜、謝琯樵、葉化成三先生之書畫共 109 件之展覽會，觀者萬人。因自幼留日受日本教育，其妻石原文子，係東京士族石原保太郎之次女，女子學院出身，雅好文藝、音樂、花道、茶道，其家庭生活日化甚深，與日殖民政府關係良好，曾連任三屆臺北州協議會議員。在社會事業上，嘗與族叔林柏壽、族弟林履信共組「如水社」，分學術時事研究部與社會事業部，並一度設有夏季夜間大學，供社會人士進修，作為改善臺灣社會之組織，立意甚美。又曾任「林本源祭祀公業」之管理人。民國六十年三月三十一日去世，年七十四。有三子，長晃，次昂，三易，皆有聲於時；女一，名曜子。²⁴

至於第二段則是翌年冬日時所寫的一段題識：

般若心經乃鳩摩羅什所譯。羅什，天竺人，苻堅遣呂光伐龜茲得之。光還，而堅已卒。姚興伐涼，迎至長安，禮以國師。居逍遙園，與群僧共譯經綸三百餘卷，居秦九年卒。故新經譯成至唐初已二百餘年，此間當有注釋多種，而此卷注釋未知出諸誰氏，神田博士云是係佚書之一。至于末段咒文，翻成華語并注，係由近時羅將軍赴彼中天，承傳而來者，尤足供研究佛教歷史之大好資料也。壬辰（1952）冬日，朗庵。（下鈐「林熊光印」）

談到有關羅什一段文字乃出自《高僧傳》，但是卻有一點小誤會，因為本卷所註解的經文並非羅什所譯，而是來自玄奘譯本。其次，壬辰這年他向神田喜一郎博士出示這個卷子；神田也告訴他是一個佚失的古注本。「至于末段咒文，翻成華語并注，係由近時羅將軍赴彼中天，承傳而來者」，而這位羅將軍的生平身世至此猶未確認為羅好心，似乎仍處待考狀態，否則必寫入識語之內。至於最第三段則說：

共和卅二年（1953）癸巳元旦，天氣晴和，諷誦一過。朗庵，時年五十有六，

²⁴ 張子文、郭啟傳、林偉洲等撰：《臺灣歷史人物小傳：明清暨日據時期》（臺北：國家圖書館，2006），頁 274。案本段文字乃張子文參考以下兩種資料合撰而成。臺灣新民報社：《臺灣人士鑑》（東京：湘南堂書店，1934），頁 230；臺北市文獻委員會編：《臺北市志》（臺北：臺北市文獻委員會印，1962），卷 7，〈人物志〉，頁 115。

寓居于東京吉祥寺。朗庵

這段文字完全受到許乃普寫作年記的影響，同樣在日本重要佳節的時刻，也拿出本卷念誦一番，只是將民國署作共和年號卻不多見。再者，當時臺灣島內白色恐怖瀰漫，而中美防禦條約還未簽署，國際則韓戰正殷，其時年五十六，元日猶客居日本寺廟，在在說明其內心的不安。不過神田氏為天理圖書館館刊撰文是在看過本卷的三年之後，其間也隱約透露天理圖書館的購藏該卷應該經過他的介紹，當是情理之常。

其實盛宣懷凡有八子八女，其第五女盛關頤之夫婿即龍溪林熊徵，亦即本卷藏者之兄嫂，因此盛家後代流亡日本後，可能透過其同父異母的胞妹出售給自家親人也未可知，可惜最後還是與臺灣無緣，而流入日本。

七、本卷價值

（一）《般若波羅蜜多心經》之經文價值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唐人譯本有玄奘、般若共利言、法成等凡三種，今收錄於《大正藏》第 8 冊。此本所用經文乃出玄奘譯本，除「故說般若波羅蜜多咒，即說咒曰」一句，以故字下屬；以及末數句咒語「揭諦揭諦，波羅揭諦，波羅僧揭諦，菩提娑婆呵。」與今日傳本小異外，餘者全同。然此二處異文也有其特殊勝義，未必是抄誤。更值得受到重視的是此卷獨有部分，即在咒語後多出今日傳本所沒有的一段咒語譯文作：「究竟究竟，到彼究竟，到彼齊究竟，菩提之畢竟。」並在注文中說明出自羅將軍敬誦胡本，頂禮施行下，為著求得它的真解義，特地遠涉中天，諮詢其義。於是註者特地記錄下來，希望後學能夠詳而用之。這點不但是玄奘譯本所無，也是諸《心經》所未見者，其獨特價值無庸致疑。

（二）注文價值

今日所存唐人《般若波羅蜜多心經》注疏本凡有慧淨、靖邁、提婆、明曠、慧忠諸人之作，但是持與本篇注文相校，各不相同，證明此本為唐人佚失的古注本，其珍貴價值固不待言。即以注文內容而論，亦頗得真實義²⁵，蓋為丹川公所命之下而出於名家之手，絕非泛泛之流。因此，其保留佚失古注或有助於義理之探研，自有獨特意義。

（三）敦煌學史的重估

本卷的出土讓敦煌學文獻史至少往前追溯了七十三年。今天，大家談到敦煌文物，以洞窟中的壁畫而言，從開鑿以來原已存在。但是一般所指稱的敦煌寫卷，不外是光緒 26 年（1900）五月二十六日，王道士在十七號洞窟中發現的數萬號經卷，卻很少提及在這之前，敦煌塔中已經出土的一批同時代文物，其出土時間既早，流散的時間更長。那麼，敦煌學文獻史上提及敦煌文物的出土及流散的經過，這份寫卷在學術史上應該有它的特殊地位，其珍貴處更是不言而喻。

（四）書法史上的價值

根據許乃譜這位書家的評鑑，說明此卷書風楷正，筆力酣暢，紙品墨色，的確是千年古物。元代大書法家，趙松雪手補唐人臨摹王羲之十七帖中缺損的文字，陸友仁批評少了唐人書法的一份沉著，卻從這個卷子中可以讀出唐人書風的氣概，遠非宋人所能追步，從這評語就可看出本卷之珍貴價值。尤其道、咸以來，幾位著名書家的筆跡，從李宗翰、許乃普、周壽昌、林熊光等，他們所留下的簡短片段史料，跋文詩篇，方圓篆刻和酣暢圓潤的筆畫，無一不可作為書畫史、文學史、近代史、篆刻史上珍貴的材料。如以印記而論，收藏者許氏諸印記即有：「堪喜齋書畫印」長方印、「堪喜齋正」小方印、「堪喜齋」方印等篆字陽文各一，新居福慧雙脩之室、貞錫居士、養園老人等室號，「許乃普印」篆字陰文大方印二、「臣印乃普」篆字陰文中方印三、「臣許乃普」篆字陰文小方印二「臣許乃普」篆字陽文方印十、「臣許乃普」篆字陰陽合文方印一、「乃普」篆字陰文方印一、「貞錫」篆字陽文方印二、「錢

²⁵ 參見許乃普跋文首則。

唐許乃普貞錫甫印」篆字陰文扁方印一、「滇生」篆字陰文方印一、「滇生」篆字陽文中方印二、大「滇生」，小「滇生」篆字陽文方印各一，「滇生珍藏」陰文、「滇生所藏」陽文等篆字方印各一、「丁未生」篆字陽文長方印一、「翰林供奉」篆字陰文方印一、「高暘」篆字陽文長方印一、「季鴻」篆字陽文方印一、「養園老人」篆字陽文長方印一等，琳瑯滿目的印記別號，絕對有益於許氏書畫鑑藏的判斷，並可作為藝術史料之補證。

（五）清代史料之價值

有關本卷出土後，便隨著中國近代史的坎坷命運浮沉升降，流落四方，中間幾經易主。唯在許乃普手中收藏時，每年元日，必定拿出讀誦，寫下一篇感想年記，如將面觀皇帝的健康情況，國運的隆替，以及所見聞的政情和同仁近況等，約略記錄下來。歷經道光、咸豐、同治三朝，看到太平天國的戰亂，心交朋友如烏蘭泰、江忠源等的身殉，瑞昌、王有齡也在浙省捐軀，對著擁兵自重的部分人士如向榮等，頗有微詞。內憂使這位老尚書中丞耽心不已，外患又是兼天湧來，鴉片戰爭所簽訂的南京條約，到了這時又要求換約，清廷的推拖不願終於引起英法聯軍，俄、美也趁機要脅，可以想像北京、天津、瑗瑋諸條約的簽定，看在這位老臣的心裡，只能嘆恨自己的無用。這些載記涉及道光、咸豐年間的朝野動亂，毫無疑問絕對是敦煌寫卷之所未見，在史料價值上十分難得，因此略依內容分敘如下：

1. 太平天國事跡

這段時間正是洪秀全太平軍起義之初，氣勢正盛，因此出現了幾段有關這方面的記事，如咸豐3年（1853）癸丑元日即寫下：「壬子入秋後，楚氛日惡，近且竄入漢陽，連陷武昌、黃州，窺伺九江、安慶矣！獨使至尊憂社稷，令人憤恨，我佛慈悲，庶幾護國佑民，俾得以餘年快睹昇平耳。」又在甲寅（1854）元旦提到：「烏遠芳蘭泰都護、江岷樵忠源中丞，皆心交也，先後以身殉國，孤忠壯節，生氣凜然，足為千秋臣鵠，彼受闔寄而擁重兵者，獨何心哉！」這兩則記載都是太平軍流竄各地的情形，也批評向榮等擁兵自重，不能同心協力，剿滅賊人，以至於心交烏蘭泰、

江忠源先後殉國。例外的是在同治元年（1862）之後的初三補書了一條云：

去年十一月廿八日，浙省復陷，杭州將軍瑞昌、浙江巡撫王有齡殉之，由蘇撫薛煥自上海譯奏到京，松楸桑梓，令人不堪設想，奈何奈何！尚幸廬州收復，差強人意耳！

薛煥字觀堂，四川興文人，道光 24 年舉人。咸豐八年，遷按察使；9 年十一月，擢江寧布政使。10 年二月，賞加巡撫；五月除，太平軍連陷蘇常、太倉各州府縣。11 年三月，浙江賊氛大熾。同治元年正月，煥具疏以聞。時正是英法聯軍及太平天國侵擾江、浙，而煥能借用外兵，力保上海，擊退敵患。至於王有齡殉國事《清史列傳》43 云：

咸豐十年，粵匪陷杭州，援兵至，賊走，有齡因功擢浙江巡撫。賊眾十餘萬復由徽州入浙，陷嚴州，撲省城，有齡及將軍瑞昌擊走之，復餘杭。十一年夏，賊陷江山各城縣，浦江、嚴州繼陷。十月，蕭山及紹興府皆陷，餉源遂絕。李秀成悉眾圍杭州，十一月廿八日，賊梯城入，兵潰，有齡服毒不死，縊於閣。²⁶

瑞昌之亡《清史稿》395 云：

自紹興陷，杭州愈危，遂被圍。瑞昌偕巡撫王有齡固守，逾兩月，外援不至，糧道皆絕，憂憤成疾，旗兵精壯多傷亡，乃約眾誓死報國。及城陷，舉火自焚。²⁷

以上數則，都是許乃普寫作年記時偶然的紀錄，卻是太平軍與清朝交戰，朝中獲得的見聞，雖非長篇，卻可補充或謾正部分其他的文獻載記。

2. 朝政消息

因為許乃普為朝中內閣大員，官至侍郎、御史中丞、吏部尚書、太子少保等職

²⁶ 《清史稿》卷 395 作十二月，誤。

²⁷ 瑞昌參見《清史稿》395、《清史列傳》44、《續碑傳集》66 有傳。王有齡參見《清史稿》401、《清史列傳》43、《續碑傳集》57 及多種文獻。薛煥參見《清史列傳》53、《續碑傳集》13 及行狀、墓誌等多種文獻。

位，時常上南書齋值班，可以晉見皇帝，議論時政，所以留下不少廷議事跡，如咸豐 5 年（1855）元旦一則云：

余向有嘔吐疾，近復加以頭眩，甲寅歲除，患此甚劇。元日，皇上升殿，余職應與富中丞糾儀。時王、袁兩中丞方以防勦在外，聯總憲兼御前侍衛執金吾差使，勢難代予執事，不得已扶病而往，成禮而退。是日，風寒而極晴朗。午後，記於臥室之南窗，冥冥中殆有默相之者，志幸且志感也。

考許乃普 4 年十一月庚寅遷都察院漢左都御史兼代吏部左侍郎；富中丞即富興阿，為左副都史；王中丞即王履謙，袁中丞即袁甲三，二人皆為左副都史；聯總憲即聯順，為滿左都御史。又咸豐晚年，身體狀況已經不佳，所以咸豐 8 年元日的記載說：

咸豐八年戊午元日，上御乾清宮受賀，因聖躬已報大安，而起居尚宜節勞也。已初禮成，出東安門，詣翰林院聖人前行禮，並正陽門觀音、關帝廟叩頭，午正回寓。飯後，復至蔗林、煦齋兩師相影堂瞻拜，歸而敬記如右。時已申初，天氣暖甚。 養園老人

另在咸豐 9 年（1859）己未元日補記：「去年九月，有遼陽之行。」乃受命送玉冊、玉寶赴盛京，並勘估萬年吉地。唯官方記錄在八月，成行則為九月。

3. 藝文及私人趣事

對於宦宦生涯四十年的人而言，如果沒有妥善的生涯規畫和心理準備，一旦退休，往後的生活的確不易適應，所以第一年「辛酉新正，未著一字」，直到同治元年（1862）才加題：

同治元年壬戌元日，六合清朗，春意盎然，洵是中興氣象。予自庚申八月，引疾去官後，目睹時艱，都無意賴，辛酉新正，未著一字。

根據許乃普生平事蹟，咸豐庚申 10 年正月，充經筵講官，加太子太保；引疾去官是在八月，可是官方記錄則在九月，因病陳請開缺，遲了一月。又其咸豐 7 年紀錄一條云：

予仕官四十年，尚僦屋而居。往歲，屋主官成而歸，索屋甚亟，予乃卜居西

四牌樓北當街廟石老孃胡同祥宅，屋少於舊。喜宅東有隙地，可以種竹蓺花；庭前有古槐三樹藤陰；南有井，其甘如醴。又有井在東牆之陰，亦可供汎掃，記以詩云：

一井流甘擬鑿垣，十椽移向便迎暄。軒窗要足容書史，堂構何妨待子孫。
小有坡陀供眺覽，廣栽花木當屏藩。老夫比似萊公富，未有樓臺已有園。
退直後，時偃仰其間，亦覺攸然自得，非有索屋甚亟之主人，予且安土重遷矣。天下事水流雲在，何不可作如是觀也。

咸豐七年丁巳元日午後七十一翁記於新居福慧雙脩之室

這個暫時租賃的休憩園林在俞曲園的《春在堂隨筆》中，居然也談到了他受招待入園，以及其園林取名曲園乃效法文恪事云：

曩在京師，許文恪招飲于其春園，花木翳然，屋宇幽雅，頗擅園林勝事。文恪云：「冉地山侍郎嘗病吾以楊木為屋，恐不持久。」吾曰：「君視此屋可支幾年？」冉曰：「不過三十年耳！」吾曰：「然則君視許溟生尚可幾年邪？」冉亦大笑。余謂公此論真達人之見也。未及數年，公歸道山，屋固未圯，而已易主矣。余在吳下築春在堂，旁有隙地，治一小園，曰曲園，率用衛公荊法，或以一苟字為之。或慮其不固，余輒舉文恪語以解嘲焉。

此則文恪事當在卜居後，依照許乃普為嘉慶 25 年(1820)庚辰榜眼，至此已三八年，而所謂為官四十年者，從嘉慶 19 年由拔貢生朝考，以七品小官任用，其中扣除嘉慶 21 年，因丁父憂至 24 年服闕，守三年喪事。

4. 外交事務

咸豐 9 年元日記錄了一條涉及外交事務的大事：

戊午之夏，俄、暹、英、法四國，妄有要求，內憂未靖，外釁又萌，老臣恨無涓補。茲聞彭兒云，適有六百里上海報到，似夷務漸有頭緒，眼前且可無事，亦足仰慰聖懷。

根據史實記錄，夏四月丙午朔，俄人不守興安舊約，請以烏蘇里河、綏芬河為界。戊申、俄人請由陸路往來，英法請隔數年進京。譚廷襄呈進美國國書。乙卯，英法兵船入大沽。辛酉，抵津關。乙丑，英法兵退三汊河，與俄美來文，請求議事大臣

須有全權便宜行事，始可開議。五月庚寅，桂良等奏進英法訂約五十，並請先訂俄美條約。丁酉，桂良、花沙納奏進俄、美、英、法四國條約，得旨既已，蓋用官防，復硃批，依議，宜示四國，照此辦理。這段文字可以相互參證當年英法聯軍從大沽口砲台登陸，攻下天津，火燒圓明園，迫簽北京、天津、璦琿等不平等條約的過程，以及朝中大臣的心態。五月時，許乃普為吏部尚書。面對著內憂外患，自己頗感力不從心，需要世代交替。所以簽了下面文字之後，他的退休心情便可從中窺知一二：

予少壯時，役於科舉之學；五十後，泛覽載籍，於世故人情，粗有閱歷；六十後，名心頗澹，道心漸生，今年七十有四矣！然尚承乏銓曹，老不求退，則以金陵及皖南軍務未竣，一經旋浙，籌防籌餉，正非衰朽所能從事。若擇地而蹈，自為計則得矣！於此心殊未安也。僕僕縉塵中，唯有愧汗而已。

庚申元日，以待宴太和殿，未及書此卷，後人字補記。是日，大風寒甚。

八、結論

天理圖書館收藏之《般若波羅蜜多心經》唐·佚名注本一卷，雖非 1907 年後從王道士手中帶走的文物，卻是早於 17 號洞窟發現之前的 73 年，已於敦煌塔中出土了一批文獻材料，在敦煌學史上，自有其特殊意義。原以為本卷乃天壤間唯一的孤本，隨著 17 號洞窟敦煌寫卷的公布及深入研究，方廣錫《般若心經譯注集成》一書根據 P.3904 號冊頁本和具有習書性質的北為 10 號（BD03610、顯微膠卷北 8561）整理而成的第十四種唐佚名注本也就顯得需要重加整理，而其留存的缺文及臆改上的諸多錯誤也就更加明顯。如今隨著天津市藝術博物館藏卷的出版，發現了津藝 275（77·5·4614）、津藝 256（77·5·4595）二卷也是同一系統的抄本，前者紙型、行款、書風與天理本如出一轍，極可能出於同時或同人之手。至於其前書名、序文及解題，除可以補足天理本之缺損的一紙半外，二卷更可以整理校勘成一本近於完善的底本。後者雖是五本寫卷中的唯一完本，還是有不少的缺漏訛衍。

至於注本所依據經文是以貞觀 23 年（649）五月二十四日玄奘的譯本注釋，咒

語雖然仍依五不譯之例，卻在其下加譯為「究竟究竟，到彼究竟，到彼齊究竟，菩提之畢竟。」其前另附一段說明，解釋這些咒語是根據最近羅將軍遠涉中天諮詢後的結果而漢譯。羅將軍可能是般刺若（釋智慧）的表兄，即神策軍十將奉天定難功臣開府儀同三司檢校太子詹事上柱國新平郡王羅好心。姑且不論是否正確，此段事文在宗教史上的確別具一格。注解經文者謙稱小僧，則是在都督丹川公的授命下從事這番注釋工作，卻未採用般刺若貞元 6 年（790）八月十一日的新譯本《般若波羅蜜多心經》，而新譯本也未將此咒語納入漢譯，用作流通。就此看來，本經注文必中介於二本《般若波羅蜜多心經》譯注之間問世，亦即至遲不能晚到貞元 6 年（790）八月十一日之後，甚至可以再往前推到朱泚之亂（783）前後，亦即咒語的譯定是隨羅好心到了中國之後才入傳，而注疏之流通，是在其升為神策軍將領之後不久。當然注疏者也有可能依然習慣玄奘譯本，寫定的時間也是在這時候不久，才用「近」字說明。無論如何，本卷是足以確認出於名家之手的古注佚本，可以補闕續藏經之古逸部。

若卷後附載李宗翰、許乃普、周壽昌之題跋印記及本卷書跡，不只涉及朝野大事、外交史料及太平軍的消長活動，也可參證正史別傳之不足；對於個人史料或書法史、篆刻史、文學史上也是彌足珍貴的文獻。尤其此卷可能經過盛氏後人販售，由板橋林家後代購藏一段時間，並在 1953 年後轉售給天理圖書館。因此，雖然一卷未完，卻是天理圖書館的鎮館寶藏之一，也是館藏十七號敦煌寫卷中的壓卷，更與津藝 275（77·5·4614）合勘成一本接近底本的原樣，改正津藝 256（77·5·4595）、P.3904、北為 10 號三卷不少的訛奪脫衍文字，是今日所有出土敦煌寫卷中一卷值得肯定重視的敦煌文物。

附錄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注本整理

卷軸前有標題云：「唐人書心經墨跡、棲霞僊館珍藏」

其後卷首裱紙上有「林氏朗庵祕笈之印」篆字陽文方印、「堪喜齋書畫印」篆字陽文長方印、「朗庵過眼」篆字陽文方印、「許乃普印」篆字陰文方印、「貞錫」篆字陽文方印、「寶宋室」篆字陽文方印。「朗閣平生真賞」篆字陽文方印、「盛印口眼」。又此後原卷每紙紙縫，並押有「臣許乃普」篆字陽文方印，共十方。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注并序²⁸

觀乎義理玄妙，不出乎《心經》；法相尤深²⁹，無過於般若。悟則四句便足³⁰，不假多求；迷則萬卷違真，終還住妄。欲息心而達本，無越斯經。雖文之不多而深得玄要。可謂非空非色，顯空色以令知；無滅無生，示離生而不滅。受、想、行、識之蘊，了色性而方空；苦、集、滅、道之言，覺心緣而自遣。故得根塵兩捨，智得雙亡。無明可明，十二因緣都寂。

都督³¹丹川公情希十善，志樂三空，爰命小僧注述斯典。³²然而真相幽隱，空智難明。唯恐旨理有乖，實深慚於瀚墨。³³敢題序引，用暢玄猷。冀有識而會真，悟

²⁸ 此注本凡有五個卷號，其中以天理藏本非十七號洞出土文物，乃道光年間敦煌塔倒塌後出土文物，文字最為清晰，並得真實義。開首除微缺序文及書題注文約半頁外，書風俊秀，頗有歐陽詢法書風采，故取作底本。至於津藝 275 (77·5·4614) 來源不詳，若出於莫高窟十七號洞，更可互證，尤其兩者紙型一致，行款近似，書法與底本有如同出一人之手，且可補底本文字首缺部分，今取作第一校本，簡稱甲本。其它諸本皆作校本，各本簡稱如下：津藝 256 (77·5·4595) 首尾俱全，書風亦佳，且近乎全本，惟卷內稍有破損闕文處，今取作第二校本，簡稱乙本。另北 8561 為 10 號(BD03610 號) 開首序注最稱全備，後半雖有餘紙，並未完錄，而序文前尚錄開題釋文一段，文字與後來所錄全同，故知本卷為習書性質，今簡稱為丙本；P.3904 號為冊頁本，除序文略有缺失外，餘同天理本錄至尾題，文字較為完整，然在所有改文中臆改最多，並多錯漏，今簡稱為丁本。又方廣錫曾據丙、丁二本整理為一清本，然亦有不少錯誤，今簡稱「方本」。

²⁹ 「深」丙本形近訛作「染」。

³⁰ 「便」丙本形近訛作「使」。

³¹ 「都督」方本因誤認而上屬，當據正。

³² 丁本前殘，其文字自此句始。又下一句「真相」丙本作「真想」，音義可通假。

³³ 「瀚」字丁本作「翰」，與另三本校本不同，同音通假。

《心經》而返照。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

「般若」，梵語；漢云：「智慧³⁴」。智慧不同，有其邪正。邪則歸於生死，正³⁵則趣向菩提，豈得不論正邪，一概咸稱智慧。³⁶只如凡夫住有，二乘住无，悉並是邪³⁷，不名為正。菩薩行於中道，不住有无。既離有无，乃名為正。故知智慧觀察³⁸，觀察有无；觀有之心³⁹，名之為「智」；了有非有，名之為「慧」。

「波羅蜜多」，名「彼岸到」。住有住无，悉名「此岸」⁴⁰；不住有无，乃名「彼岸」。所以菩薩以智慧力照見有无二境，悉知是无，故能離有離无，得到无有之地。⁴¹以是義故，名「彼岸到」。

「心經」者，身心所經之處，名曰「心經」。所以須說心經處者，《楞伽經》云：「由不識自心現妄想，故妄想生；若識則滅。」今欲令他凡夫，二乘識自心現妄想境界，得到无妄想地，故云：「《般若波羅蜜多心經》」。⁴²

觀自在菩薩，

觀謂觀照⁴³，謂將文字詮實相理，名為觀照。以何義故，能觀文字而悟實相？只如聞說，四大和合，假名為身；四大无主，身亦无我，此即名為文字般若。⁴⁴既聞此語，便即思之，思量不已，乃知此身：骨肉堅性，名為「地大」；膿血濕潤，名

³⁴ 「慧」丙本通假悉作「惠」字。

³⁵ 丁本以「正」字跳抄「邪則歸於生死，正」等七字。又「即」三本同，惟方本作「則」，非，今據另三本正。

³⁶ 「正邪」丁本作「邪正」，無「稱」字，異於數本。

³⁷ 丁本無「悉」字，異於數本。

³⁸ 丁本脫「知」字。

³⁹ 丁本此句作「觀之有心」，誤乙。

⁴⁰ 二字丁本誤作「彼此之岸」。

⁴¹ 丁本此二句作「故能離无，得到有无之地。」

⁴² 以上數小段並屬開題釋文，天理本下半略殘，據諸校本補。又「楞伽經」諸本同，丁本誤作「釋迦經」。「欲令」丁本形近訛作「故令」。又諸「想」字丁本作「相」，下同不再出注。

⁴³ 丙本以跳抄下文而衍「以何義故，能觀文字而悟實相？」

⁴⁴ 丁本無「四大无主，身」，「即」作「既」，誤脫。又「主」乙本形近誤作「生」。

為「水大」；熅煖熱氣，名為「火大」；動轉⁴⁵行來，名為「風大」。既知四大是身因緣，由因此身⁴⁶，遂能折旋俯仰，語言談笑。未知此中語言者誰？為是骨肉語耶⁴⁷？為是濃血語耶？為是煖氣語耶？為是風氣語耶？若是骨肉語者，死人有其⁴⁸骨肉，云何不語？若是濕氣膿血語者，膿血无知，云何能語？若是煖氣語者，煖氣无所知解⁴⁹，亦何能語？若是風氣語者⁵⁰，應不假彼地、水、火等三緣共成。不知四大緣中，語屬何緣？作此觀時，名為「觀照般若」。既知語无所屬，善語、惡語悉皆如如⁵¹，即能聞毀不嗔，聞譽不喜，遂不為世八風之所傾動。如是知者，是名「得見如如正智實相般若」⁵²。復由三種般若力故⁵³，即知四大无主，身亦无我。觀身既爾，觀他亦然，故得於自於他，其心平等。此觀⁵⁴既然，一切文字悉皆具此三種般若。若欲知者，餘一一文准此觀之，此觀⁵⁵自在菩薩由作此觀照故，非但⁵⁶知四大身空，亦知五蘊法空。既達人法二空⁵⁷，即是於觀自在，所以⁵⁸稱為觀自在菩薩故。文殊般若經云：「如自觀身實相，觀佛亦然。」唯有智者，乃能知耳，是名「觀佛」⁵⁹。

行深般若波羅蜜多時，

文字觀照名「淺般若」，實相之智名「深般若」，此觀自在菩薩行此實相⁶⁰深智

45 「動轉」丁本作「轉動」，異於數本。

46 「由因」底本以「囧」字形訛作「由曰」，異於諸校本，今據正。

47 「未知此中語言者誰？為是骨肉語耶？」丁本無「言」、「是」字，異於數本。

48 丁本無「其」字。

49 「若是煖氣語者，煖氣无所知解」，丁本作「若是煖氣，煖氣无所知」，異於數本。

50 「若是風氣語者」，丁本脫誤作「若風語者」，異於數本。

51 丁本無二「語」字。

52 丁本此句作「是得見如如實智相般若」。

53 諸本有「力」字，方本據丁本刪，非。又下句丁本無「知」字。

54 丁本作「其觀」。

55 丁本脫「此」字。

56 丁本脫「但」字。

57 方本誤作「兩空」。

58 丁本脫「所」字。

59 乙本此句尾有「也」字。

60 乙本原以「深」字跳脫一行「深般若，此觀自在菩薩行此實相」一行，後補於旁。

慧時，而於諸相，而不妄想。知妄想因⁶¹，行有漏善，得有漏報，生於人道天道。知无妄想因，行无漏善，得无漏報。生淨居天，及出三界⁶²，證得須陀洹果、斯陀含果、阿那含果、阿羅漢果。若不行有漏善及无漏善，亦不生天生人，復非趣二乘果⁶³，此人乃能住无所住，如諸佛住，始得名為「行深般若」。故大般若云：「般若者，非有漏，非无漏；非有相，非无相，咸同一相，所謂无相。」以是義，故菩薩行深般若，能從此岸得到彼岸，如此之時。⁶⁴

照見五蘊皆空，

言五蘊者，謂色、受、想、行、識是也。一念見色之時，具此五心，始成善惡種子，由此種子⁶⁵，隨流生死。以何義故而得知耶？且⁶⁶如眼見質碍物時，名之為色；領納此物，乃知是椀，非瓶盆等，名之為受；既受納已⁶⁷，便於此椀，取其椀像，是名為想；因此想故⁶⁸，即起貪求，是名為行；由行因緣，乃生執取，資熏成業，記持在心，則名為識；以此識蘊，積聚成因⁶⁹；因此因故，還招後報。今欲發菩提心，斷生死因者，當須却推此識種子從何而得。乃知此識，從於行得，行從想得，想從受得，受從色得。又復觀色是其眼緣，眼即為因，色即為緣，因緣和合，發生於識，此即內假眼根，外假色塵，中央假識，三緣具足，方始能見。今推此見，為當屬眼？為當屬色？為⁷⁰屬識耶？若屬於眼，死人有眼，何故不見？若其屬色，色即頑碍无知，云何能見？若言屬識，闕前二緣，識亦不見。一一緣中，求其見相，總不可得，此即眼見色時，知色是空；空中无物，即无所受；以无受故，諸想不生；

61 丁本每多臆改，如此句刪「知妄想」三字，「因」字下屬。

62 丁本「淨居天」上有「五」字，「三界」作「世界」。

63 丙本則以果字跳脫「阿那含果、阿羅漢果。若不行有漏善及无漏善，亦不生天生人，復非趣二乘果」三十字。

64 方本「如此之時」另行遶寫，非。

65 丁本脫「由此種子」四字。

66 丙本形訛作「具」。

67 丁本脫「受」字。

68 丁本脫「因此想」三字。

69 「成因」方本誤作「生因」。

70 底本、甲本、乙本並無「當」字，丙丁本有「當」字，不從。又丁本更無「耶」字。

想不生故，行无造作；无造作故，識无記持；无記持故，即不被熏；不被熏故，遂不成因；既不成因，將何感報，故得无業无報，蕭然解脫。⁷¹以是義故，菩薩照見五蘊皆空。

度一切苦厄。

由見五蘊是有貪著五蘊法故，造其苦因。言苦因者⁷²，所謂八苦。八苦是何⁷³？一者生苦，二者老苦，三者病苦，四者死苦，五者愛別離苦，六者怨憎會苦⁷⁴，七者求不得苦，八者五盛陰苦。所言厄者，厄⁷⁵謂厄難，即八難也。八難是何⁷⁶？一、地獄難，二、餓鬼難⁷⁷，三、畜生難、四、長壽夭難，五、邊地難，六、世智辯聰難，七、北鬱單越難，八、佛前佛後難。此觀自在菩薩由觀五蘊皆空，不受八苦及八難也⁷⁸，故云度一切苦厄。

舍利子，色不異空，空不異色；

舍利子既是小乘之人，常怯生死，苟求欲離⁷⁹，聞佛為說五蘊皆空，遂即畏色避色。不知色是空色⁸⁰，乃欲離色別求空，以是義故，佛呼其名「舍利子」⁸¹。色不異空，欲令知色體空；空不異色，不應執空異色，故云：色不異空，空不異色。⁸²

⁷¹ 此段自「行无造作」以下至此，丁本臆改作「行无造作故，識无記持故，即不被熏故，遂不成因，將何感報，故无業无報，蕭然解脫。」

⁷² 丁本脫「因」字。

⁷³ 「是何」丁本改作「者」字。

⁷⁴ 「會」諸本同，丙本形誤作「貪」。

⁷⁵ 此「厄」丁本脫。

⁷⁶ 諸本同，惟丙本「是」作「者」，丁本「是」上有「者」。

⁷⁷ 丁本脫「難」字。

⁷⁸ 此句諸本同，丁本誤作「八難及八苦」，與文義倒次。

⁷⁹ 諸本同，方本誤作「離欲」。

⁸⁰ 丁本刪此句，誤作「生因」。

⁸¹ 丙本無「舍利子」。

⁸² 句末乙本、丁本有「也」字。

色即是空，空即是色。⁸³

舍利子⁸⁴苟求避色，謂言⁸⁵即是脩道，不知色之與空，本來不異，故佛重說，色即是空，不應色外求空；空不異色，不應空外求色。此即色是空色⁸⁶，空是色空，空色一如，如⁸⁷無異也，故云色即是空，空即是色。⁸⁸

受想行識，亦復如是。

因色蘊故，受心始生；復因受心，想乃方起，依想造作，了別成識。上來色蘊既空，受想行識，憑何得有？故云受想行識，亦復如此，如色皆空。⁸⁹

舍利子是諸法空相，

前明五蘊皆空，已說空訖，何故復說是諸法空相者，前說五蘊皆空，為除人執，今說是⁹⁰諸法空相者，為除法執。所以爾者，舍利子是小乘人，雖除人執，猶有法執。今為除其法執，故重說之，舍利子是諸法空相，非但有法空，無法亦空，汝不須⁹¹避有住空，若避有住空，還是執著，即非空也。今遣舍利子，捨其空，見有見，故云是諸法空相。⁹²

不生不滅，

法本不生，不同凡夫生；法本不滅，不同二乘滅。⁹³所以然者，生法是有，滅法

⁸³ 「是色」丙本誤作「是空」。

⁸⁴ 丁本脫「子」。

⁸⁵ 「謂言」丁本作「為」。

⁸⁶ 「空色」丁本誤作「色空」。

⁸⁷ 丁本衍「如」字，方本從之，誤。

⁸⁸ 丁本句末有「也」字。

⁸⁹ 「如色皆空」諸本同，丁本誤作「如空皆空」。又乙本、丁本句末並有「也」字，此類句型非原有，蓋抄錄者增衍。

⁹⁰ 諸本同，丁本跳脫「前說五蘊皆空，為除人執，今說是」13字。

⁹¹ 「不須」諸本同，丁本誤作「不相」。

⁹² 乙本句末有「也」字，諸本無。

⁹³ 「二乘」，諸本同，丁本誤作「凡夫」。

是无，法既離於有无，不應作有无解。⁹⁴若作有无見者，即是違理。云何知然故？⁹⁵經云：「迦葉，有是一邊，无是一邊，中者非有，亦非是无，以无處所，此義應知。」以是義故，不應於真如法中，強安處所。今云不生不滅者，為破凡夫妄想生，二乘斷滅見，令舍利子離有離无⁹⁶，行於中道，故云不生不滅。⁹⁷

不垢不淨，

諸法體性，元无垢淨⁹⁸，眾生妄見，生垢淨想⁹⁹；由生垢淨想故，即於淨生愛，於垢生憎，憎愛之情從斯而起。今諸菩薩聞佛為說真如之法，不垢不淨，遂即知理作意，如理思惟，見真法界；无垢淨想，始知¹⁰⁰无始時來，妄生垢淨，乃能捨邪歸正，如法脩行，斷妄想心，應真如理，常覺正智，不生垢淨之見¹⁰¹，妄習既盡，真性復成，故得垢淨雙亡，淨穢悉皆平等。所以《維摩經》云：「非垢行，非淨行，是菩薩行。」以是義故，故云：「不垢不淨」。¹⁰²

不增不減。

清淨之法猶如虛空，縱脩不增，不脩不減。若其不脩則減，脩之則增，何得名為是常住法。¹⁰³但諸凡夫，未識真理¹⁰⁴，隨逐世情於真法界¹⁰⁵，而生妄想，謂言法有生滅¹⁰⁶，於此生想起增，生想滅時，謂言是減，遂於无增減法中，起增¹⁰⁷減想，

⁹⁴ 「法既離於有无」，諸本同，丙本誤作「法既離有離无」。又甲本至此斷裂，後文缺佚。

⁹⁵ 丁本脫「然」字，諸本有。

⁹⁶ 「令」，諸本同，丁本作「今」。

⁹⁷ 丁本句末有「也」。

⁹⁸ 丁本脫「元」。

⁹⁹ 二句丙本以「垢淨」二字脫「眾生妄見，生垢淨」七字。

¹⁰⁰ 「始知」，丁本作「始是」。

¹⁰¹ 此句諸本同，丙本作「不生垢淨之見」。

¹⁰² 乙本句末有「也」字，丁本無「云」字。

¹⁰³ 丁本脫「是」字。

¹⁰⁴ 丁本脫「未」字。

¹⁰⁵ 丙本「逐」字以形近訛作「遂」，方本用之。

¹⁰⁶ 丁本「言」字以形近訛作「玄」。

¹⁰⁷ 乙本以「起增」二字而跳脫「生想滅時，謂言是減，遂於无增減法中，起增」一行 17±2 字，諸本

違於湛然常住之法。法既常住¹⁰⁸，豈合增減，故四謗¹⁰⁹中云：「若言諸法是有，即是增謗¹¹⁰；若言諸法是无，名損減謗；若言諸法亦有亦无，是相違謗；若言諸法非有非无，是戲論謗。」今欲令他離於增減之謗，故說¹¹¹諸法不增不減。

是故空中无色，无受、想、行、識。

言是故者，以是義故。諸法空中，无質碍想；以无質碍想故，所以无色。此顯色性自空，非色滅而始空。色有質碍，是可見物，求之尚无；受想行識，但有其名，如何得有？又復因色而生受、想、行、識。以色无故，受、想、行、識¹¹²亦无。若言无色，而有受、想、行、識者，无有是處。何以故？如樹无根，豈有枝條，花菓實不¹¹³。故知无色，受、想、行、識亦復隨无，故云：「是故空中无色，无受、想、行、識。」

无眼、耳、鼻、舌、身、意¹¹⁴，

无眼者，眼、色、識¹¹⁵三，因緣和合，名之為「眼」。未知此三正和合時，為是眼見？為是色見？為是識見？无耳者，耳、聲、識等三緣合時¹¹⁶，名之為「耳」。未知三和合時，為是耳聽？¹¹⁷為是聲聽？為是識聽？无鼻者，謂鼻、香、識三緣和合，得名為「鼻」。未知鼻、香、識三正和合時，為是鼻香？為是香能自香？為是識能¹¹⁸

存。

¹⁰⁸ 丁本脫「法既」二字。

¹⁰⁹ 「四謗」，諸本同，丁本作「四諦法」。

¹¹⁰ 「即是增謗」，丁本作「增益謗」。

¹¹¹ 丁本獨衍「云」字。

¹¹² 丁本以「識」字獨脫「以色无故，受想行識」八字。按丁卷臆改文字最多。

¹¹³ 丁本「不」作「无」字。

¹¹⁴ 乙本抄錄至此，雖有餘紙，未續抄。

¹¹⁵ 丁本獨衍「等」字。

¹¹⁶ 丁本「合時」作「和合時」。

¹¹⁷ 此段丁本以「耳」字而脫去十一字，成「名為耳聽？」方本雖據上下文擬補，雖或近似，仍不如底本與乙本同原文。

¹¹⁸ 丁本因上下文而誤作「味」。

嗅香？无舌者，舌、味、識三緣和合故，乃名為「舌」。未¹¹⁹知三中，為是舌能嘗味？為是味能自嘗？為當是識能嘗？¹²⁰无身者，身¹²¹、觸、識三，乃名為「觸」。未審正觸之時，為因寒故。知觸為因，識故知觸，為觸¹²²自能知觸。无意者，意、法、識三，和合名「意」。未審此意知法之時，三緣同時俱見？為有前後？若言一時，即不可分別；若有前後，即一念之義不成；若一一觀察，定之不得，明知即无眼、耳、鼻、舌、身、意。¹²³

无色、聲、香、味、觸、法，

无色者，色、眼、識三，和合成色¹²⁴，未知此三正和合時，誰見此色？為是眼見？為是色能自見？為是識能見耶？无聲者，聲、耳、識等和合知聲，未知為是耳分別聲？為是聲自分別？為是¹²⁵識能分別？无香者，香、鼻、識三，和合知香。若言鼻知¹²⁶，无香之時，鼻何不知？若是識知，无香无鼻，識何不知？无味者，味、舌、識等和合嘗味，是三之中，知味者誰？定之若得，即知有味¹²⁷；定之不得，將何為味？无身者，身、觸、識三，因緣合故¹²⁸，始有覺觸，未委三中，誰能知¹²⁹觸？若是身知，何假寒熱等緣，方始能知？若是識知，應不假身及，以寒熱未知，此觸有所屬不？无法者，法、意及識，然始能知。既也能知，應有其主。¹³⁰為是意知？為是識知？為是法知？以理推求，入理¹³¹觀察，必不可執，即知无色、聲、香、味、

119 丁本獨衍「等」字。

120 「為當是識能嘗？」丁本獨作「為是識自嘗？」

121 丁本獨脫「身」字。

122 三本全作「觸」，方本誤作「識」，又方本所補雖近似，多與底本、乙本不同。

123 乙本句末有「也」字。

124 丁本獨脫「色」字。

125 丁本獨脫「是」字。

126 丁本獨脫「言」字。

127 丁本獨脫「得」、「有」，以及下句「定之」二字。

128 乙本「无身」旁有「觸」字。又「身、觸、識三，因緣合故」，丁本作「身、觸三緣和合故」。

129 丁本獨脫「知」字。

130 丁本脫文作「然始能既也知，應其主。」致使方本斷句多誤。

131 丁本脫「理」字而將「入」誤作「人」。

觸、法。¹³²

无眼界，乃至无意識界，

无眼界者，眼界、色界、眼¹³³識界三緣和合，名為眼界。未知三中，誰是眼界¹³⁴？眼若无色識等為緣¹³⁵，眼義不成，未知此三¹³⁶，何者是眼界？无耳界者，耳界、聲界、耳識界¹³⁷三緣具時，耳始能聽。未知三中，誰是耳界？若以耳為耳¹³⁸界，應不假識及以外聲，耳須能聽。今既假識假¹³⁹聲，方始能聽，未知三緣之中，何緣能成耳義？无鼻界者，鼻¹⁴⁰須假香假識，鼻義始成，未知此三緣¹⁴¹中，能成鼻義者誰？既无阿誰，那有鼻界¹⁴²？无舌界者，舌¹⁴³、味、識三，名之¹⁴⁴為「舌」，若无味時，舌即无知，不名為舌。縱有舌有味，无識了別，舌亦无知，亦不成舌。未知¹⁴⁵三緣具時，得知味者誰¹⁴⁶？无身界者，身觸識三，各名¹⁴⁷為界，此三和合，身始知觸。未審此中，身能觸耶？觸能觸耶？識能觸耶？定其主宰？无意識界者，意法識等和合名¹⁴⁸「意」。无識之時，法亦不成，今既意能知法，三中能知¹⁴⁹，所得知定執不？故經云：「法无處所¹⁵⁰，若著處所，是則著處，非求法也。」不知无處所法中，誰¹⁵¹

¹³² 丁本句未有「也」字。

¹³³ 丁本獨脫「眼」字。

¹³⁴ 丁本獨脫「眼界」。

¹³⁵ 丁本獨脫「緣」字。

¹³⁶ 丁本獨衍「中」字。

¹³⁷ 「聲界、耳識界」丁本脫文獨作「聲耳界」。

¹³⁸ 丁本獨脫「耳」字。

¹³⁹ 丁本以「假」字跳脫「識及以外聲，耳須能聽。今既假識假」十四字。

¹⁴⁰ 丁本獨脫「鼻」字。

¹⁴¹ 丁本獨衍「之」字。

¹⁴² 丁本獨脫「界」字。

¹⁴³ 乙本獨脫「舌」字。

¹⁴⁴ 丁本獨脫「之」字。

¹⁴⁵ 「未知」丁本以形音同而訛作「味知」。

¹⁴⁶ 「誰」乙本獨作「阿誰」，「阿」字旁加。

¹⁴⁷ 丁本獨作「各各」。

¹⁴⁸ 丁本獨有「為」字。

¹⁴⁹ 丁本獨脫「知」字。

¹⁵⁰ 丁本獨脫「經」、「法」二字。

能安置處所？定處所看必无處所¹⁵²，即是无眼界，乃至无意識界。

无无明，亦无无明盡，乃至无老死，亦无老死盡¹⁵³，

所言无¹⁵⁴无明者，以妄想因緣故。見有生、老、病、死，名為「无明」；今知妄想從因緣生，以理觀此因緣，各无¹⁵⁵本性；无本性¹⁵⁶故，无明則滅。既知求无明心了不可得，何處更有无明而欲盡之？但由眾生妄執，有无明生，復由无明生故，即有老死。若无无明，那有老死？所以知者，經云：「无明滅則¹⁵⁷行滅，行滅故，乃至老死憂悲苦惱滅。」今諸菩薩知无明性即是明明亦不可得，既无无明可得，即知无明，乃至老死，但有空名，无其實體。若无實體，不知此中誰老誰死，以无无明老死義故¹⁵⁸，故云：「无无明，亦无无明盡¹⁵⁹，乃至无老死，亦无老死盡。」¹⁶⁰

无苦集滅道，无智亦无得。

今言苦集滅道者，是約俗諦為言，所以說有苦智、集智、滅智、道智。若其約於¹⁶¹真諦，不見有苦可厭，即无苦智；不見有集可斷，即无集智；不見有苦可滅，即无證滅之智；不見有道可脩，即无道智。所以然者，寔由凡情住有¹⁶²，苦集從此而生；二乘住无，滅道因斯而起。今觀自在菩薩不住凡夫有故¹⁶³，即不見有苦可厭，有集可斷；不住二乘无故，不見有滅可證，有道可脩，是故經云：「若言見苦斷集，

151 丁本獨誤作「離」字。

152 本句首「所」字乙本下方獨多「者」字。丁本作「定處所看无處所」。

153 丁本獨脫「亦无老死」。

154 丁本獨脫「无」字。

155 丁本「无」字作「執」。

156 丁本此句脫「无本性」三字。

157 丁本獨作「即」字。

158 乙本只存一「故」。

159 丁本獨脫「盡」字。

160 乙本句末有「也」字。

161 丁本獨衍「有」字。

162 丁本獨脫「知」字。

163 乙本獨脫「故」字。丁本獨脫「有」字。

證滅脩道，是則¹⁶⁴戲論，非求法也。」苦集滅道既是戲論，苦集滅道之智豈是實耶？故云¹⁶⁵：「无苦集滅道，无智亦无得。」

以无所得故，菩提薩埵，

今言以无所得即是菩提薩埵者，謂不得五蘊、六根、六塵、六識、十二因緣、四諦等智。若能於中而无執著，即是清淨；以智淨故，乃與佛道相應；以與道相應¹⁶⁶故；然始稱歎此人名，為道心眾生，故云：「以无所得故，菩提薩埵。」

依般若波羅蜜多故，心无罣碍；无罣碍故，无有恐怖，遠離顛倒夢想，究竟涅槃。

般若之經是其佛母，能生諸佛，正解正知¹⁶⁷，又能引出真智、俗智、无分別智。由證真俗，无分別智故，一切障礙，因斯即滅。以何知然？若有真有俗，即真俗別執，還有¹⁶⁸障礙。今知推妄不得，乃名為真，此乃妄滅成真，真俗相形立稱。妄既不立，真亦非真，所言真俗，假施設耳。緣是義故，於真於俗，无所分別。以證无分別故，有何罣碍；无罣碍故，恐怖自息。但由眾生妄執，計有計无，以計有故，即有恐怖。心生真實，了知虛无，恐怖之情永謝，如人夢中覺已，乃知夢想不真。一切萬法亦然，悟即境界无實。此觀自在菩薩觀窮真俗，妙盡有无，所作所為，遠¹⁶⁹離顛倒夢想，隨順究竟之理，證得究竟涅槃。

三世諸佛，依般若波羅蜜多故，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由依三世諸佛，般若波羅蜜多力故，即能證得佛智，以得佛¹⁷⁰智慧故，所有見聞覺知，不與世間相應。所以知者，世間執著文字語義。由執著故，即起知解；起

164 丁本獨作「即」字。

165 丁本獨脫「故云」二字。

166 丁本獨脫「以與道相應」。

167 丁本獨作「智」字。下文「知然」同。

168 丁本獨作「有」字。

169 乙本獨脫「遠」字。

170 丁本獨脫「佛」字。

知解故，自是嫌他，我慢高心，不能除斷，致令諸法不得¹⁷¹清淨。由證真如¹⁷²正智理故，乘真如智，遊諸名義，不為知解所障故，得義理清淨，超過世間名相妄想，得到出世無名相地，證得諸佛無上菩提正遍知覺，故云：「三世諸佛，依般若波羅蜜多故，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故知般若波羅蜜多

上言依般若故，遠離顛倒夢想，依般若故，而得阿耨菩提，以是義故，「故知般若波羅蜜多。」

是大神咒，

未悟色空，有彼有此；今見五蘊皆空，即無彼無此。既無彼此¹⁷³，不復求他以護己，此則神監內融，眾耶併跡¹⁷⁴，故云「是大神咒」。

是大明咒，¹⁷⁵

妄心計度，執有眼、耳、鼻、舌、身、意；入理觀之，即無眼、耳、鼻、舌、身、意¹⁷⁶，悟即自見，了了分明，此事不虛，故云「是大明咒。」

是無上咒，

若無明，應須盡無明以求明；既不見於無明，不須盡無明以求明。故經¹⁷⁷云：「無明性即是明。」明亦不可得，此法取勝；更無有法能過於上¹⁷⁸，故云「是無上咒」。

¹⁷¹ 丁本獨脫「得」字。

¹⁷² 丁本獨脫「如」字。

¹⁷³ 乙本獨脫「既無彼此」。

¹⁷⁴ 乙本「監」作「鑑」，又「眾耶併跡」原同諸本，後來原抄手於中間二字旁改作「邪屏」。

¹⁷⁵ 丁本自「是大神咒」以下注文至此一句經文，悉皆脫抄，致使「是大明咒」注文誤接。

¹⁷⁶ 丁本以「意」字獨脫「入理觀之，即無眼、耳、鼻、舌、身、意」十二字。

¹⁷⁷ 丁本獨脫「經」字。

¹⁷⁸ 丁本獨有「故」字。

是无等等咒，

苦集滅道之智是二乘所計，若論中道正觀，據理元无；中道既離有无，此法即无等與等，故云「是无等等咒」。

能除一切苦，真實不虛，

妄心既起，憂苦即生；真實觀時¹⁷⁹，苦心即滅。此事非謬，證者乃知，除苦之能，斯之謂矣。

故說般若波羅蜜多咒，即說咒曰：

般若之經生乎¹⁸⁰正智，窮諸名相，超越世間，思議不測¹⁸¹其原，觀照靡尋其實，信則有力，漸少欲而无貪；毀則成愆¹⁸²，沉愛河而不出，此事明了，誰不信之，經力可褒¹⁸³，故說般若波羅蜜多咒，即說咒曰。

揭諦揭諦，波羅揭諦¹⁸⁴，波羅僧揭諦，菩提娑婆呵。

此是梵音秘密之語，翻經三藏竟不¹⁸⁵譯之，後代諸師唯知仰信諷誦胡本，頂受施行¹⁸⁶。近有羅將軍遠涉中天，諮詢此義，謹承口訣，翻¹⁸⁷此梵音，准義¹⁸⁸思之，亦應无失，請諸後學，詳而用之。

究竟究竟，到彼究竟，到彼齊究竟，菩提之畢竟。

179 丁本獨脫「觀」字。

180 丁本以形近訛作「于」字。

181 底本、乙本「測」原作「側」，音形近而通假，據丁本正。

182 此字原本今需造字，如「僭」，乙本後旁改為「衍」，音義同，從之。

183 乙本脫「可」字。

184 乙本獨脫此句。

185 丁本獨脫「不」字。

186 丁本獨作「奉行」。

187 丁本獨脫「翻」字。

188 乙本又旁改作「此」字。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一卷¹⁸⁹。

~~~~~  
經題下凡有印記：

『林熊光印』篆字陰文小方印、『朗闇』篆字陽文小方印、原卷尾有『堪喜齋正』篆字陽文小方印、『心蘿』篆字陽文小方印、『許乃普印』篆字陰文方印、『貞錫』篆字陽文方印、『錢唐許乃普貞錫甫印』篆字陰文方印、原卷與出土後清人絹裱處，則有『朗齋』篆字陽文小方印、『滇生珍藏』篆字陰文方印、絹裱上有『林熊光印』篆字陰文方印、『寶宋室鑒藏記』篆字陽文方印。又絹裱末端與清人跋紙紙縫，則有『滇生所藏』篆字陽文方印、『朗庵祕玩』篆字陽文方印、『堪喜齋』篆字陽文方印。

以下則有題跋云：

『右唐人書心經并注，不下四千字，開首微有缺失。聞此卷乃某君遣戍伊江時，得於敦煌塔中，後攜至武昌，以贈素孟蟾方伯，今歸雲心同年。紙品墨色，殆千餘年物，昔松雪手補唐人臨十七帖不完處數行，陸友仁謂其沉著不逮，此其所以為唐人歟！ 道光丁亥孟夏 臨川李宗瀚并識（『李宗瀚』篆字陽陰文方印）』

『僕於內典尤所未聞，惟心經注尚見數種，未若此注之得真實義，非僅書法圓勁秀厚，非北宋以後所能追步也。己酉秋，以五十金得之，自幸緣法不淺。

道光庚戌元日，記於臥室南窗下，時感冒小愈，不可以風。 貞錫居士（『丁未生』篆字陽文長方印、『滇生』篆字陰文方印）』

『咸豐元年辛亥春正月戊子朔，和風朗日，如春登臺，予以寅正即起，率彭壽於佛前暨影堂拈香，後由西長安門至太和殿行慶賀禮，復入直南齋，歸而記之如右。（『臣許乃普』篆字陽文方印、『翰林供奉』篆字陰文方印、『高暘』篆字陽文長方印）』

『壬子年壬寅月壬子日壬寅時，齋祓行禮後，即由西華門進內辰。初於乾清門行三跪九叩首禮，入直南齋；復至懋勤殿，已刻，出東長安門，詣翰林院聖人前，

---

<sup>189</sup> 乙本尾題「一卷」作「注」字。丁本作「注《般若波羅蜜多心經》一卷」。按底本、乙本、丁本全錄至此。

並正陽門觀音、武帝廟拈香。是日，天氣晴和，與歲前迥異，交午後始風。

（『乃普』篆字陰文方印、『滇生』篆字陽文小方印）』

『壬子入秋後，楚氛日惡，近且竄入漢陽，連陷武昌、黃州，窺伺九江、安慶矣！獨使至尊憂社稷，令人憤恨，我佛慈悲，庶幾護國佑民，俾得以餘年快睹昇平耳。咸豐三年癸丑元日，書於和鳴館。（『臣印乃普』篆字陰文方印）』

『烏遠芳蘭泰都護、江岷樵忠源中丞，皆心交也，先後以身殉國，孤忠壯節，生氣凜然，足為千秋臣鵠，彼受闔寄而擁重兵者，獨何心哉！甲寅元旦，午後書時，雪深尺餘，除夕快晴，頃又同雲欲雪矣。（『臣許乃普』篆字陰文小方印、『滇生』篆字陽文小方印）』

『余向有嘔吐疾，近復加以頭眩，甲寅歲除，患此甚劇。元日，皇上升殿，余職應與富中丞糾儀。時王、袁兩中丞方以防勦在外，聯總憲兼御前侍衛執金吾差使，勢難代予執事，不得已，扶病而往，成禮而退。是日，風寒而極晴朗。午後，記於臥室之南窗，冥冥中，殆有默相之者，志幸且志感也。咸豐五年乙卯（『滇生』篆字陽文大方印、『季鴻』篆字陽文方印）』

『咸豐六年丙辰，予年七十矣！默揣體氣，似無痼疾，實荷我佛慈佑，從此當益兢兢，以冀長蒙福蔭；要是一念貪癡，誓求解脫世纏，應向蒲團上靜觀，莫向俗緣中繫戀。（『臣許乃普』篆字陰文大方印、『滇生』篆字陽文大方印，紙縫地頭有『朗庵祕玩』篆字陰文方印）』

『予仕官四十年，尚僦屋而居。往歲，屋主官成而歸，索屋甚亟，予乃卜居西四牌樓北當街廟石老孀胡同祥宅，屋少於舊。喜宅東有隙地，可以種竹蓺花；庭前有古槐三樹藤陰；南有井，其甘如醴。又有井在東墻之陰，亦可供灑掃，記以詩云：

一井流甘擬鑿垣，十椽移向便迎暄。軒窗要足容書史，堂構何妨待子孫。

小有坡陀供眺覽，廣栽花木當屏藩。老夫比似萊公富，未有樓臺已有園。

退直後，時偃仰其間，亦覺攸然自得，非有索屋甚亟之主人，予且安土重遷矣。天下事水流雲在，何不可作如是觀也。咸豐七年丁巳元日午後七十一翁記於新居福慧雙脩之室（『臣許乃普』篆字陰文小方印、『滇生』篆字陽文小方印）』

『咸豐八年戊午元日，上御乾清宮受賀，因聖躬已報大安，而起居尚宜節勞也。

已初禮成，出東安門，詣翰林院聖人前行禮，並正陽門觀音、關帝廟叩頭，午正回寓。飯後，復至蔗林、煦齋兩師相影堂瞻拜，歸而敬記如右。時已申初，天氣暖甚。

養園老人（【養園老人】篆字陽文長方印，【臣許乃普】篆字陽陰合文方印）

戊午之夏，哦、噤、啖、嘑四國，妄有要求，內憂未靖，外釁又萌，老臣恨無涓補。茲聞彭兒云，適有六百里上海報到，似夷務漸有頭緒，眼前且可無事，亦足仰慰聖懷。己未元日，恭記於和鳴館北窗。本日於辰初二刻升殿受賀，予循往年年例，以午正回家，未正書此。

去年九月，有遼陽之行，服余郎中述祖鹿茸方劑，舊疾不作，眠食較佳。』

『予少壯時，役於科舉之學；五十後，泛覽載籍，於世故人情，粗有閱歷；六十後，名心頗澹，道心漸生，今年七十有四矣！然尚承乏銓曹，老不求退，則以金陵及皖南軍務未竣，一經旋浙，籌防籌餉，正非衰朽所能從事。若擇地而蹈，自為計則得矣！於此心殊未安也。僕僕緇塵中，唯有愧汗而已。』

庚申元日，以侍宴太和殿，未及書此卷，後人字補記。是日，大風寒甚。』

『同治元年壬戌元日，六合清朗，春意盎然，洵是中興氣象。予自庚申八月，引疾去官後，目睹時艱，都無意賴，辛酉新正，未著一字，茲復展卷著筆，以老朽仰蒙慈佑，目未昏，手未顫耳！（仰字下紙縫地頭有『朗齋祕笈』篆字陽文長方印）

去年十一月廿八日，浙省復陷，杭州將軍瑞昌、浙江巡撫王有齡殉之，由蘇撫薛煥自上海譯奏到京，松楸桑梓，令人不堪設想，奈何奈何！尚幸廬州收復，差強人意耳！初三日巳刻』

『平泉結構近丹垣，暑恰迎涼凍納暄。

南海煙雲同證佛，西江桃李又生孫。師早年督學江西，今世兄仁山侍郎復典試其地。

老臣憂國文成史，朝士求書紙滿藩。

我侍溫公居洛下，許從獨樂叩名園。

同治甲子九月，錢唐尚書出唐人心經卷見示，并命題句，敬和原韻七律一首，以代跋語，即求鈞誨。門下士周壽昌謹呈（『苻農』篆字陽文長方印）（『寶宋室』篆字陽文方印，『林朗庵鑑藏印』篆字陰文長方印）

「此唐人書心經并注卷，最可貴者三：

一、同為敦煌發現寫經，而此卷最早，李春湖跋于道光七年，是較斯坦因、伯希和發現敦煌藏經早數十年。

一、字體較習見寫經者為大，且雄勁非常，猶帶有隸筆，的是出初唐人手。

一、注釋尤詳，且得真實義，而咒語翻成華文，是為未曾有。

卷本武進盛氏舊藏，今歸寶宋室，歡喜无量，距許文恪公得此已壹百零三年矣。（下押「寶宋室」）」

「般若心經乃鳩摩羅什所譯。羅什，天竺人，苻堅遣呂光伐龜茲得之。光還，而堅已卒。姚興伐涼，迎至長安，禮以國師。居逍遙園，與群僧共譯經綸三百餘卷，居秦九年卒。故新經譯成至唐初已二百餘年，此間當有注釋多種，而此卷注釋未知出諸誰氏，神田博士云是係佚書之一。至于末段咒文，翻成華語并注，係由近時羅將軍赴彼中天，承傳而來者，尤足供研究佛教歷史之大好資料也。壬辰（1952）冬日，朗庵。（下鈐「林熊光印」）」

共和卅二年（1953）癸巳元旦，天氣晴和，諷誦一過。朗庵，時年五十有六，寓居于東京吉祥寺。朗庵」

## 引用書目

- \* 宋·李昉等編：《文苑英華》，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集部第 281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 \* 宋·司馬光編：《資治通鑑》，臺北：世界書局，1970。  
宋·歐陽脩：《新唐書》，臺北：鼎文書局，1977。  
清·李放：《皇清書史》，收入周駿富輯：《清代傳記叢刊·附索引》，臺北：明文書局，1985。
- \* 清·董誥等編：《全唐文及拾遺附索引》，臺北：大化書局，1987。
- \* 大藏經刊行會編：《大正新脩大藏經》，臺北：新文豐出版社，1983。第 55 冊《開元釋教錄》、《大唐貞元續開元釋教錄》；第 50 冊《宋高僧傳》。
- \* 方廣錫編纂：《般若心經譯注集成》，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  
王仁波主編：《隋唐五代墓誌彙編·陝西卷》第 3 冊，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91-92。
- \* 張子文、郭啟傳、林偉洲等撰：《臺灣歷史人物小傳：明清暨日據時期》，臺北：國家圖書館，2006。
- \* 榮新江著：《海外敦煌吐魯番文獻知見錄》，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6。
- \* 趙爾巽等編：《清史稿》，北京：中華書局，1977。  
臺灣新民報社：《臺灣人士鑑》，東京：湘南堂書店，1934。  
臺北市文獻委員會編：《臺北市志》，臺北：臺北市文獻委員會印，1962。
- \*〔日〕神田喜一郎：〈新らたに發現せられた般若心經の注本〉，《ビブリア》5（1955.10），頁 24-25。
- \*〔日〕天理圖書館編：《古寫經》，《善本寫真集》第二十五號，奈良：天理圖書館，1965。

（說明：書目前標示\*號者已列入 Selected Bibliography）

## Selected Bibliography

- Chang Zi-Wen, Guo Chi-Chuan, Lin Wei-Zhou et al., *Taiwan Li Shi Ren Wu Xiao Zhuan: Ming Qing Ji Ri Ju Shi Qi* (Figures in Taiwan: From the Ming and Qing to the Japanese Occupation), (Taipei: National Library, 2006)
- Da zang jing kan xing hui, “Kai-yuan-shi-jiao-lu”, “Da-tang-zhen-yuan-xu-kai-yuan-shi-jiao-lu”, in *Da Zheng Xin Xiu Da Zang Jing* (Taishō Revised Tripiṭaka), vol.55, (Taipei: Xin Wen Fong Press, 1983)
- Da zang jing kan xing hui, “Song Gao Seng Zhuan”, in *Da Zheng Xin Xiu Da Zang Jing* (Taishō Revised Tripiṭaka), vol.50, (Taipei: Xin Wen Fong Press, 1983)
- [Qing] Don Gao, *Quan Tang Wen & Shi Yi Fu Suo In* (Complete Literature Works and Supplement of Tang Dynasty), (Taipei: Da-hua Bookstore, 1987)
- Fang Guang-Chang, *Bo Ruo Xin Jing Yi Zhu Ji Cheng* (Annotation of The Heart Sutra), (Shanghai: Shanghai Classics Publishing House, 2011)
- Kanda Kiichirō, “The new discovery to Translation & explain of Prajñāpāramitā-Hrdayasūtra”, (1955), pp.24-25.
- Kanda Kiichirō, “Shan Ben Xie Zhen Ji”, in *Gu Xie Jing* (The 25th Buddhist Manuscripts), (Nara: Tenri Central Library, 1955)
- [Song] Lee Fang, *Wen Yuan Ying Hua* (The Best Selected Texts before the Northern Song Dynasty), (Taipei: Commercial Press Taiwan, 1986)
- Rong Xin-Jiang, *Hai Wai Tun Huang Tu Lu Fan Wen Xian Zhi Jian Lu* (The Corpus of Dunhuang-Turfan Manuscripts of Overseas), (Nanchang: Jiang Xi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1996)
- [Song] Sima Guang, *Zi Zhi Tong Jian* (Comprehensive Mirror for aid in Government), (Taipei: Shi-jie Bookstore, 1970)
- Zhao Er-Xun, *Qing Shi Gao* (Draft History of the Qing), (Beijing: Zhong Hua Book Co. 1977)